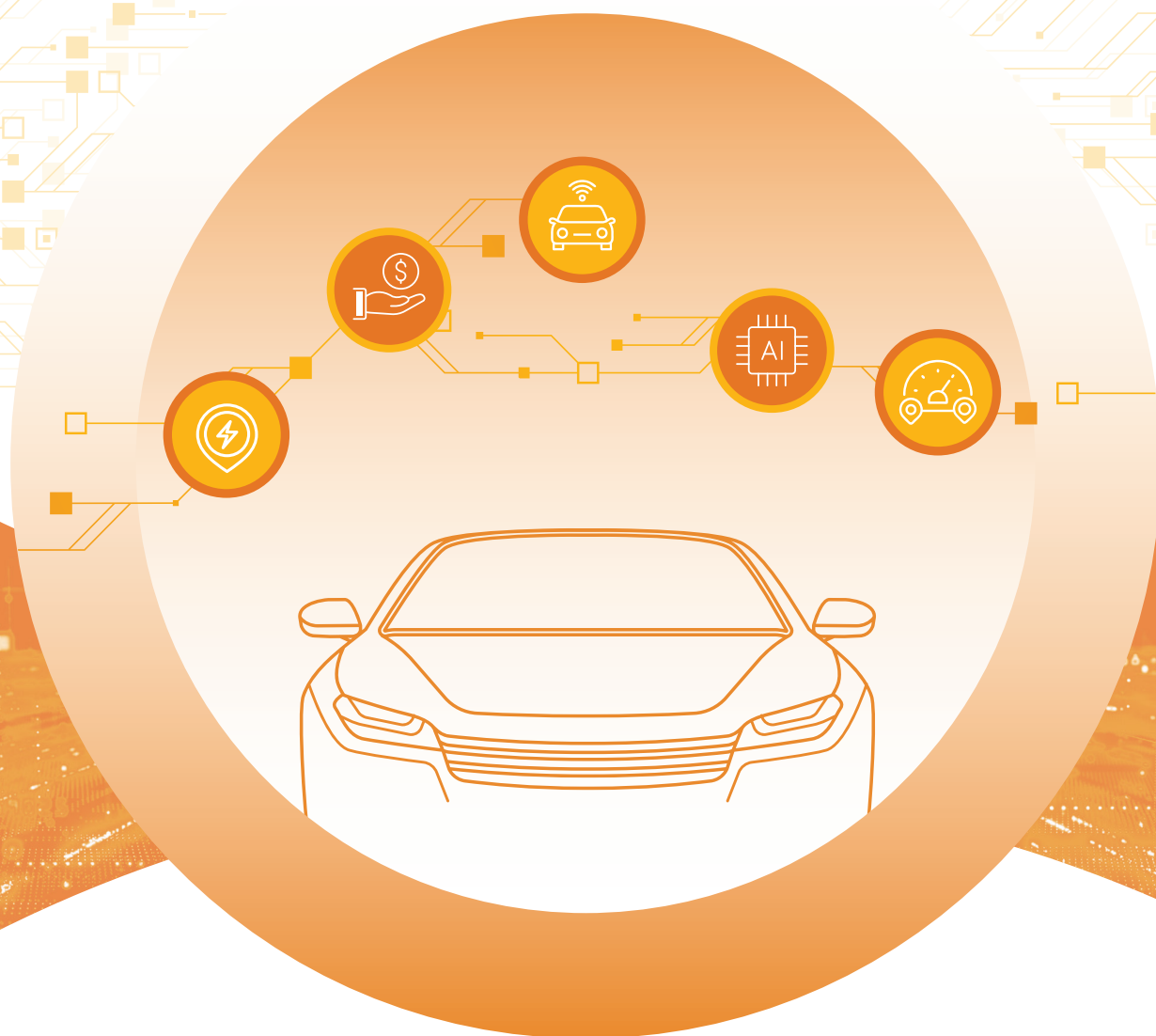




XX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3



2025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財務摘要	6
五年財務摘要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集團銷售網絡分布圖	2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9
董事會報告	36
企業管治報告	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6
釋義	20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葉富偉先生
張景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劉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飛先生
馮志偉先生
陳碩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馮志偉先生(主席)
吳飛先生
陳碩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飛先生(主席)
黃偉先生
馮志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偉先生(主席)
吳飛先生
陳碩先生
張景花女士(於2025年6月25日獲委任)
馮志偉先生(於2025年6月25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黃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景花女士(於2025年4月30日獲委任)
彭麗婷女士(ACG, HKACG)(於2025年4月30日辭任)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德同國際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201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廿二樓

公司資料

公司秘書

麥寶文女士 (於2026年3月20日獲委任)

施雪玲女士 (於2025年4月30日委任及

於2026年3月20日辭任)

彭麗婷女士 (ACG, HKACG) (於2025年4月30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晉安區
福光路318號
福興經濟開發區
(福州軟件園晉安分園)
3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西區
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35樓03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福建海峽銀行福州閩都支行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鼓樓區
古田路128號
勞動大廈附屬樓

中國建設銀行福州城東支行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鼓樓區
古田路56號
名流大廈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江濱支行

中國
福建省福州市
台江區
八一七南路7號
利民苑G區

股份代號

2473

公司網站

www.xxfqc.com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2025年，全球經濟復甦動能依然疲弱，地緣政治持續動蕩，國際貿易規則面臨深刻調整。在這種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下，中國經濟展現出強大韌性，國內生產總值首次突破人民幣140萬億元，同比增長5.0%。汽車產業作為國民經濟的支柱行業，在政策支持與技術變革的雙輪驅動下，產銷總量再上新台階，新能源汽車持續扮演核心增長引擎，汽車出海更成為產業增長的重要一極。

於本集團而言，2025年是極不平凡的一年。面對市場競爭的日益激烈與行業格局的深刻重塑，我們始終堅持核心戰略方向，在變局中保持定力，在挑戰中尋求突破。報告期內，集團實現營業收益為人民幣1,86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464.1百萬元增長27.2%；毛利為人民幣479.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長9.3%；利潤為人民幣45.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9.7百萬元增長15.3%。這一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也離不開各位股東與合作夥伴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

報告期內，我們堅定不移地推進下沉市場戰略，深耕二線、三線及以下城市的用戶需求與市場潛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營銷售網點已由89家擴展至112家，其中複合型網點達25家。網絡密度的提升不僅填補了區域空白，更顯著強化了各業務線之間的客戶流轉與資源共享能力。

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方面，新能源汽車已然成為核心增長引擎。我們成功切入4S店進店場景，依托存量渠道反向獲客，為收入結構注入全新活水。報告期內，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實現銷量16,603台，同比增長12.5%。

汽車相關業務方面，本集團緊扣市場需求變遷，主動調結構、優區域、強運營。新能源車隊憑藉精細化投放與平台深度綁定，出租率與單車收入取得雙升；西部區域敏銳捕捉「反向旅遊」結構性機會，服務網絡與區域特色深度耦合，已成長為確定性的新增長極。與「哈囉租車」共同推出聯名店模式成為品牌溢價與訂單轉化的雙重引擎。報告期內，汽車相關業務收益同比增長22.5%。

售後服務方面，與「途虎養車」的合作網絡已突破7,000家，同時完成與「京東養車」、「車工坊」的系統級對接。我們在追求網點規模的同時，也着力提升服務響應的確定性與用戶體驗的一致性。

主席報告

2025年，中國汽車出口首次跨越600萬輛門檻，新能源汽車出口更實現翻倍式增長，全球化已從備選項變為必答題。本集團緊抓這一時代機遇，以更堅定的決心推進海外業務系統布局。在國內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方面，集團全年實現汽車銷售收益人民幣135.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呈現252.3%的增長，存量渠道的客戶挖掘能力持續精進。在汽車出口業務方面，我們在穩固貿易型出海的同時，也加速向服務型、本地化方向演進。通過與國際渠道商、區域經銷商的深度綁定，交付效率與售後履約能力同步提升。全年汽車出口收益達人民幣276.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呈現571.5%的增長，業務觸角延伸至東南亞、中東、中亞、非洲及南美洲等地區，隨著海外團隊完成組建、業務流程逐步完善，集團在全球汽車流通版圖中的角色正悄然重塑。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聚焦核心戰略，在現有業務基礎上深化布局。國內市場方面，我們將持續深耕下沉市場，拓展並優化自營銷售網絡，強化二三線及以下城市市場滲透與客戶服務能力，鞏固並擴大競爭優勢。海外業務方面，我們將緊抓汽車出口機遇，在現有塔什干、阿拉木圖等布局基礎上，加快推進海外綜合服務網絡建設與本地化運營，提升海外業務盈利規模貢獻。科技賦能方面，我們將持續加強技術投入，擴大數字員工在銷售、風控、運營等關鍵環節部署，推動重點工作從「系統建設」向「價值運營與數據洞察」轉變，完善智能風控體系與數據驅動能力。創新業務方面，我們將持續探索智慧出行、無人車等前沿場景，拓展合作廣度與深度，優化資源聯動與能力互補協同模式，強化集團在智慧出行領域的先發優勢與系統化服務能力。

時代的浪潮奔涌向前，機遇與挑戰始終並存。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務實、進取、開放、共贏之理念，與各位股東、合作夥伴及全體員工攜手同行，共同書寫更加精彩的篇章。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及合作夥伴致以誠摯的謝意，亦就盡忠職守的僱員及管理團隊的貢獻向他們表示由衷感謝，本人亦感謝股東及利益相關人士的信任與支持。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黃偉

香港，2026年3月20日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62,467	1,464,084	27.2%
毛利	479,091	438,351	9.3%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453	53,368	9.5%
年度利潤	45,805	39,729	15.3%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備註)	49,690	48,002	3.5%

備註：有關計算經調整淨利潤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4至15頁「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一段

五年財務摘要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入	1,862,467	1,464,084	1,304,341	1,141,526	1,171,262
收入成本	(1,383,376)	(1,025,733)	(885,329)	(767,079)	(809,506)
毛利	479,091	438,351	419,012	374,447	361,756
所得稅前利潤	58,453	53,368	129,850	91,773	43,0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45,855	39,970	110,254	78,913	34,11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經調整淨利潤	49,690	48,002	46,544	42,364	49,476
盈利能力					
毛利率 ⁽¹⁾	25.7%	29.9%	32.1%	32.8%	30.9%
淨利潤率 ⁽²⁾	2.5%	2.7%	8.4%	6.8%	2.6%
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³⁾	2.7%	3.3%	3.6%	3.7%	4.2%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總值	1,844,019	1,644,795	1,472,064	1,357,457	1,255,480
流動資產總值	1,982,813	1,664,937	1,448,822	1,241,300	947,49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32,679	1,140,114	957,645	892,611	664,743
流動負債總額	1,616,212	1,341,772	1,181,791	1,199,532	1,094,723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66,601	323,165	267,031	41,768	(147,225)
權益總額	877,941	827,846	781,450	506,614	443,512

附註：

- (1) 毛利率為有關年度毛利除以有關年度收益，再乘以100%。
- (2) 淨利潤率為有關年度利潤除以有關年度收益，再乘以100%。
- (3)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乃按有關年度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除以有關年度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緒言

本集團是一家知名汽車零售商，主要通過在中國的自營銷售網點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i)汽車零售及融資，我們以直接融資租賃的方式出售大部分非豪華汽車；(ii)汽車相關業務，其中我們主要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以及其他汽車相關服務；及(iii)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我們以一次性銷售的方式出售汽車。

宏觀經濟環境分析

2025年，在世界經濟復甦動能不足、地緣政治衝突多點頻發、國際經貿規則體系深刻調整以及全球產業鏈供應鏈加速重構的複雜環境下，我國經濟展現了強大韌性與發展潛力，經濟運行呈現「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總體態勢。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5年，我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首次突破人民幣140萬億元，達到人民幣1,401,879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比上年增長5.0%。從環比看，經季節因素調整後，2025年以來各季度GDP環比分別增長1.2%、1.0%、1.1%和1.2%，經濟運行保持平穩態勢；與此同時，2025年我國外貿結構持續優化，進出口實現平穩增長，對經濟增長的支撐作用較強。貨物和服務淨出口對經濟增長貢獻率為32.7%。

行業分析

2025年，中國各級政府部門持續推出並落實一系列高效務實的政策措施，着力推動汽車產業在技術革命、市場變革與全球競爭的複雜交匯中實現突破。在延續並優化「以舊換新」等政策的基礎上，同時聚焦於支持高階智能駕駛商業化落地、完善新能源汽車的鏈條體系及鼓勵低碳技術創新，為產業的轉型升級注入了強勁的政策動能，汽車產業展現出蓬勃的創新發展活力。

中國汽車產銷總量再上新台阶。中國汽車工業協會(CAAM)的數據顯示，2025年中國乘用車產銷分別完成3,027萬輛和3,010.3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0.2%和9.2%，全年依舊保持穩健態勢，市場規模持續擴大。

中國汽車行業電動化轉型邁入全新階段。在2025年，新能源汽車繼續扮演核心增長引擎角色，根據CAAM的數據顯示，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達1,662.6萬輛和1,649萬輛，同比實現29%和28.2%的強勁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汽車出海已成為中國汽車產業的重要增長極。根據CAAM的數據顯示，2025年中國乘用車出口總量實現603.8萬輛，同比增長21.9%。新能源車出口總量實現261.5萬輛，同比增長100%。出口結構中，新能源汽車是主要增量來源，出海模式也由單一貿易出口向多元模式演進，中國汽車品牌正加速從「產品出海」向「技術出海」與「品牌出海」升級，積極應對國際貿易環境變化，開拓更廣闊的全球市場。

中國汽車租賃行業市場規模持續擴容且結構優化顯著。根據中國交通運輸協會數據，上半年國內租車市場交易額達人民幣1,860億元，同比增長27%；其中，新能源車型訂單佔比首次突破50%，異地長租需求增速超40%，行業仍處快速發展期，正加速從單一工具租賃向覆蓋全場景的出行解決方案服務商演進。預計未來短租市場規模年均增速將保持在15%左右。此外中國政府政策層面明確將推動依托高鐵站、機場等交通樞紐構建異地便捷還車網絡，以優化產業生態、強化重點時段供應保障，這為具有全國化網絡運營與車輛資產管理能力的企業提供了明確的增長路徑與戰略機遇。

政策支持

報告期內，中國政府圍繞汽車消費市場，持續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

2025年1月14日，商務部等八部門聯合發佈《關於做好2025年汽車以舊換新工作的通知》，在延續2024年政策基礎上，以「擴範圍、穩補貼、優流程」為核心，進一步推動汽車消費升級與綠色轉型。此項政策有效激活了存量消費市場，對穩定全年汽車銷量基本盤起到了關鍵作用。

2025年1月20日，商務部等八部門聯合發佈《關於開展汽車流通消費改革試點工作的通知》，計劃在2025-2027年，於全國範圍內組織開展汽車流通消費改革試點。該項政策旨在通過地方先行先試，探索破除制約汽車流通消費的體制機制障礙，標誌着中國汽車市場政策重心正從單純刺激新車購買，轉向全面激活全生命週期流通消費。

2025年3月16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印發《提振消費專項行動方案》，開展汽車流通消費改革試點，拓展汽車改裝、租賃、賽事及房車露營等汽車後市場消費，為汽車短租市場帶來新的增長動力和更規範的交易環境。

2025年3月24日，商務部等8部門關於印發《加快數智供應鏈發展專項行動計劃》的通知，推廣智能立體倉庫、自動導引車、無人配送車等設施設備，實現人、車、貨智能調度。

2025年5月7日，中國人民銀行、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三大金融管理部門負責人重磅推出「一攬子金融政策」，提到了階段性將汽車金融公司、金融租賃公司的存款準備金率，從5%調降至0%，為汽車銷售及汽車金融行業注入了新的資金總量支持。

2025年6月24日，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發展改革委、財政部、商務部、金融監管總局、中國證監會等六部門聯合印發《關於金融支持提振和擴大消費的指導意見》。該政策通過盤活存量資產、優化信貸服務與降低換車成本三大金融舉措，共同暢通汽車消費鏈條，全面激發汽車消費市場活力。

2025年8月21日，國務院發佈《關於深入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的意見》，明確以數據資源、產業體系和應用場景優勢為基礎，通過系統性佈局加速人工智能與經濟社會各領域深度融合。政策將加速AI與實體經濟深度耦合，催生新質生產力，將驅動汽車產業向智能化、生態化加速演進。

2025年11月11日，商務部和工信部等四部門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加強二手車出口管理工作的通知》。新政順應產業發展需求，以配套服務與市場開拓支持賦能企業，推動行業從「規模增長」轉向「價值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2025年，公司持續聚焦核心戰略方向，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實現了業務的穩健增長與結構性優化。報告期內，我們實現營業收益為人民幣1,86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464.1百萬元增長27.2%；毛利為人民幣479.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長9.3%；利潤為人民幣45.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9.7百萬元增長15.3%。以下闡述我們於報告期內整體的業務策略及表現：

一、深耕主營業務，鞏固核心競爭優勢

2025年，本集團繼續堅定執行下沉市場戰略，通過精細化區域分析，持續深耕中國二線、三線及以下城市的用戶需求與市場潛力，積極填補區域市場空白，加速自營銷售網絡的滲透與佈局。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自營銷售網點總數已由2024年的89家進一步增加至112家，新增佈局23家，其中複合型自營銷售網點數量為25家，從而集團業務線間的協同效應、網絡輻射能力與區域覆蓋密度得到實質性加強。

在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上，我們順應市場需求，將新能源汽車打造成新的增長極，並正式開拓4S店進店新業務場景，豐富了收入來源。在獲客方面，通過「線上+線下」雙輪驅動，在線下銷售網絡建設的同時，成功孵化了專業直播團隊，並深化與騰訊、支付寶等頭部平台的渠道合作，搭建了從公域引流到私域轉化的智能獲客矩陣，實現了流量入口的根本性拓寬。報告期內，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實現銷量16,603台，同比增長12.5%。

在汽車相關業務上，我們聚焦市場趨勢，通過深度優化車型結構、精準深耕區域市場及強化流量運營，實現了高質量增長。包括：新能源車型憑藉精準投放與平台聯動策略，出租率與單車收入均提升；西部區域則通過把握「反向旅遊」熱點及優化服務網絡，成功打造為增長新引擎；我們與「哈囉租車」簽訂戰略協議，共同投入資源，打造兼具「哈囉租車」與「喜相逢」品牌形象的聯名店，也為我們的品牌推廣及業務增長提供了較大推動作用。報告期內，我們通過積極參與各級政府及大型企業的招投標，加強與B端合作業務，成功中標並簽約幾項較大合同，我們的行業影響力、認可度逐步增強。綜上，報告期內，汽車相關業務收益同比增長22.5%。

在售後服務網絡覆蓋上，我們為客戶提供貫穿汽車全生命週期的優質服務體驗，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拓展並深化與「途虎養車」的戰略合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途虎養車」的合作服務網點已突破7,000家，除此之外，我們還與「京東養車」、「車工坊」等機構系統對接，進一步完善維修網點佈局，提升服務覆蓋與效率。

二、汽車直接零售業務快速增長，海外業務佈局加速

報告期內，我們的汽車直接零售業務（包括國內汽車直接零售業務，以及汽車出口業務）快速增長，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41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呈現417.6%的增長，成為我們核心業務之外的穩定增長點。

在國內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方面，報告期內我們依托覆蓋廣泛的自營銷售網絡、汽車商家良好的資源優勢，不斷提升我們銷售端的客戶培育能力。全年實現汽車銷售收益人民幣135.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呈現252.3%的增長。

在汽車出口業務方面，報告期內我們加速海外業務拓展，持續提升業務綜合服務能力建設，包括海外市場渠道深入合作、國際貿易服務體系優化、出口服務網絡建設等；在渠道方面，我們加強與各國貿易渠道商、經銷商深入合作，進一步穩定我們的業務份額。面向中亞市場潛在需求，2025年5月，我們完成全資附屬子公司霍爾果斯升級，有效地提升了我們面對中亞市場服務容量與質量。基於上述一系列措施，我們的客戶資源穩步積累與擴大，銷售能力穩步提升，出口業務呈現穩定增長的態勢，業務覆蓋東南亞、中東、中亞、非洲及南美洲等國家和地區，尤其是我們在中亞、中東地區的銷售增長明顯。全年汽車出口收益達人民幣276.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呈現571.5%的增長。

在國際市場佈局方面，我們加快海外子公司落地佈局。2025年5月，我們全資附屬子公司塔什干子公司於烏茲別克斯坦塔什干正式成立並開業，集團正式直接切入海外市場，將中國境內汽車綜合性、多樣化的服務方案輸入當地，積極服務當地客戶需求、開拓當地市場。2025年12月，集團位於哈薩克斯坦阿拉木圖市的阿拉木圖子公司成立，基於中亞地區的國際業務佈局網絡雛形已搭建完成。隨着各海外子公司有序開展本地化運營，構建起覆蓋銷售和服務的本地化運營系統，集團的品牌影響力持續增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強化科技賦能，提升運營與服務效能

2025年，本集團堅定踐行「科技領航」戰略，以數字化與智能化雙輪驅動，全面重塑公司運營與服務效能。報告期內，集團通過部署近200位「數字員工」實現流程自動化，數字員工數量同比去年同期增長一倍，替代人工操作，效率得到顯著提升。在風險控制領域，公司着力打造智能風控技術底座，通過開發精準模型與自動化預警工具，加強了對風險客戶的早期識別與實時管控能力，為業務穩健前行構築了堅實的技术防線。在服務網絡領域，通過接入企業微信服務機器人、自研AI智能外呼產品，實現迅速響應，顯著提升服務時效與用戶體驗。在業務協同領域，本集團將「軟件產品+IT中心專業實施服務」的整合方案成功推向市場，並借此拓展了終端客戶，標誌着對外業務合作取得實質性突破，驗證了通過生態合作、能力互補開拓市場的可行性與商業價值。

四、 貫徹降本增效，加強可持續經營能力

2025年，面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持續推進全面降本增效。在運營及管理方面，我們注重資源投入產出效益，精細化管控各項成本費用列支，實現了運營成本的有效控制和資源利用效率的持續改善。在金融成本方面，報告期內，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下調，其中1年期和5年期以上的LPR均累計下降0.1個百分點。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積極拓展多元化融資合作，與多家汽車融資合作夥伴形成了深度戰略聯動，更進一步豐富了我們的融資資源，為銷售全環節注入了高效資金活力，有效提升了資產周轉效率。同時，集團靈活運用銀行、金融租賃公司及供應鏈金融平台等多元化資金工具的組合搭配，實現了業務需求資金的精準配置與成本優化。在此基礎上，集團全年加權平均融資成本降幅達1個百分點以上，為業務持續擴張夯實了資金基礎。

五、 拓展新業務版圖，培育智慧出行新動能

2025年，為把握行業變革機遇，同時憑藉我們全國化的自營銷售網絡體系、車輛運營及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集團積極佈局智慧出行領域。

2025年10月，集團成立了智慧出行業務有關的附屬子公司，並逐步展開業務。在業務推進方面，集團與行業領先的無人駕駛配送解決方案提供商以及末端物流無人車合作商建立了多元化的戰略合作關係。在智能化技術方面，我們同步關注與智能駕駛有關的技術維度，以期實現「場景需求」與「技術供給」之間的連接、融合。集團正在從以汽車為載體的汽車零售商向未來智慧出行生態進行探索。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合併業績，本公司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未經審核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用作一種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脫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而獨立看待、將其視為可替代對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所作分析，或認為其優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申報的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此外，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亦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同類計量項目比較。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的呈列不應解釋為我們的未來業績不受不尋常或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所示為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項目之對賬。期權費用指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在授予日至歸屬日的等待期內，按照公允價值分期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的非現金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45,805	39,729
加：		
期權費用	3,885	8,273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	49,690	48,002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調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9.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8.0百萬元增長3.5%。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收益增長所致。

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汽車零售及融資				
融資租賃項下的汽車銷售	906,496	48.7%	894,454	61.1%
融資租賃收入	309,860	16.6%	298,462	20.4%
小計	1,216,356	65.3%	1,192,916	81.5%
汽車相關業務				
汽車經營租賃收入	218,600	11.7%	173,379	11.8%
其他汽車相關收入	16,249	0.9%	18,336	1.3%
小計	234,849	12.6%	191,715	13.1%
汽車直接零售業務	411,262	22.1%	79,453	5.4%
總計	1,862,467	100.0%	1,464,084	100.0%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4.1百萬元增長27.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2.5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1)汽車直接零售業務同比增長較高；及(2)進一步擴充自營銷售網絡開設、加強銷售能力建設致銷售業績增加。

本集團的銷售網點多數位於二線及三線以下城市，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自營銷售網點數目為112家，分別擁有43家和44家僅提供乘用車和僅提供網約車的銷售網點，以及25家同時提供乘用車和網約車的銷售網點。

汽車零售及融資

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2.9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6.4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項下汽車銷量增加所致。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運營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新訂立融資租賃協議平均本金(人民幣千元)	82.9	88.3
新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收取的平均實際利率(附註1)	17.3%	17.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平均回報率(附註2)	16.8%	17.2%

附註：

- 1、以新訂立融資租賃協議的實際利率總和除以相關年度新訂立融資租賃協議總數計算。
- 2、將有關年度的融資租賃收入除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平均結餘計算。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收取的平均實際利率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平均回報率較去年同期相比，基本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客戶主要為中國二線城市、三線及以下的城市尋求非豪華車型的個人。就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收益佔比及本集團全部收益而言，本集團並無任何主要客戶。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業務前五大客戶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收益的0.11%及0.17%。

就地域劃分而言，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所得收益情況：

客戶所在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華東	421,127	34.6%	389,398	32.6%
華南	186,739	15.4%	173,161	14.5%
中國西南部	135,378	11.1%	139,717	11.7%
華中	111,634	9.2%	122,469	10.3%
華北	143,830	11.8%	155,908	13.1%
中國西北部	143,454	11.8%	142,535	11.9%
中國東北部	74,194	6.1%	69,728	5.9%
小計	1,216,356	100.0%	1,192,916	100.0%

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華東、華南、中國西北部、中國東北部收益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略有提升，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強對應區域銷售網絡建設所致。

汽車相關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相關業務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1.7百萬元增長22.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4.8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經營租賃收益增加所致。

汽車直接零售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5百萬元增長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1.3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開展國內汽車直接零售業務及汽車出口業務業績增長所致。

收益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5.7百萬元增長34.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83.4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銷量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汽車零售及融資	401,437	33.0%	390,815	32.8%
汽車相關業務	59,587	25.4%	44,801	23.4%
汽車直接零售業務	18,067	4.4%	2,735	3.4%
小計	479,091	25.7%	438,351	29.9%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長9.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9.1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整體業績增長帶來毛利增加。

報告期內及2024年同期，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分別為25.7%及29.9%。綜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收益增長較快，毛利率相較於其他業務偏低，拉低了集團綜合毛利率。

銷售及營銷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8百萬元增長12.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9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1)進一步擴大銷售力度及銷售網絡拓展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致；及(2)進一步擴大銷售力度，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23.1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9百萬元上升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為人民幣0.5百萬元，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5百萬元基本一致。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1百萬元下降58.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增值稅退稅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成本，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8百萬元增長7.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9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借款融資活動規模增長所致。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2.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6百萬元減少，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符合國家相關稅收優惠政策規定，適用較低企業所得稅稅率，對應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年度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7百萬元增長15.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8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收益增加，增加了本集團報告期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及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0百萬元增長14.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9百萬元。

存貨管理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全新及收回汽車及車載遠程通信設備。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淨額約為人民幣255.0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2.9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採購新車備庫金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不時監察存貨，致力將汽車存貨維持於最理想的水平。借助本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及手寫記錄保存存貨的轉動記錄。我們每日檢查存貨的實際狀況及每月進行盤點，確保存貨記錄準確。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情況及減值政策

我們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汽車融資租賃業務的應收賬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包括我們預計根據融資租賃合約向客戶收取的利息及本金；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為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減租期內將確認的未賺取財務收入。

本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於所示日期的整體情況如下：

期限	於2025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淨額		於202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淨額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一年內	796,680	41.8%	767,998	42.1%
一至兩年	557,361	29.3%	527,552	28.9%
兩年至五年	550,476	28.9%	527,671	29.0%
小計	1,904,517	100.0%	1,823,221	100.0%

於2025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904.5百萬元，與於2024年12月31日相比略增長；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涉及30,769項合同（涉及30,466名借款人）。於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指本集團將於所示日期起計一年內收取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一年內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佔本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比例為41.8%，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比例基本持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地域劃分而言，下表載列所示日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的情況：

客戶所在地	於2025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淨額		於2024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淨額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華東	905,803	47.6%	778,979	42.7%
華南	239,108	12.6%	258,715	14.2%
中國西南部	173,887	9.1%	194,104	10.6%
華中	143,295	7.5%	165,717	9.1%
華北	182,557	9.6%	187,645	10.3%
中國西北部	173,287	9.1%	164,885	9.0%
中國東北部	86,580	4.5%	73,176	4.1%
小計	1,904,517	100.0%	1,823,221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所示日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已逾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以及相應的逾期比率、信貸虧損撥備金額及相應覆蓋率的情況：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淨額	1,904,517	1,823,22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8,208	16,62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撥備比率(附註1)	1.0%	0.9%
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超過一個月	35,349	34,425
超過三個月	15,938	13,451
超過六個月	6,757	5,873
超過一年	3,014	2,563
逾期比率(附註2)		
超過一個月	1.9%	1.9%
超過三個月	0.8%	0.7%
超過六個月	0.4%	0.3%
超過一年	0.2%	0.1%
逾期覆蓋率(附註3)		
超過一個月	51.5%	48.3%
超過三個月	114.2%	123.6%
超過六個月	269.5%	283.1%
超過一年	604.1%	648.7%

附註：

- 1、指相應年末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除以相應年末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 2、指相應年末的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除以相應年末的總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 3、指相應年末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除以相應年末的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積極監察歷史收款逾期比率，持續改善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通過我們汽車監察平台及安裝於所有出租汽車的專利保護GPS追蹤裝置執行租賃後管理及虧損收回措施。因此，我們的收款逾期比率維持相對低的水平。於2025年12月31日，逾期超過三個月比率、逾期超過六個月比率及逾期超過一年比率均低於1%。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法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其中要求應收款項自初始確認時確認預期全期損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按具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在其預計年期的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釐定，再就前瞻性估算作調整。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撥備比率為1%，與去年同期相比，較穩定。我們超過三個月以上、超過六個月及超過一年以上的逾期覆蓋率於2025年12月31日較於2024年12月31日略有下降，主要是我們積極監察持續改進虧損收回措施。

內部控制

我們已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處理我們承受的風險。尤其是，我們按照對汽車融資租賃業務管理特徵制定了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分為租賃前及租賃後信用風險管理。

租賃前信用評估和審批流程：

在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的信用評估和審批過程中，本集團通常同時考慮(i)定性因素，包括年齡、地點、駕駛罰款記錄、信用記錄和訴訟記錄；及(ii)定量因素，可能包括租賃交易的擬議本金、個人資產價值和個人收入水平。

本集團通常要求潛在的融資租賃客戶滿足本集團的初步要求，包括(i)持有有效的中國身份證；(ii)持有有效的中國駕駛執照（扣除不足12分）；及(iii)年齡在18至60歲之間（首尾兩年包括在內）。本集團還可能要求他們出示(i)財產所有權證明；(ii)商業註冊證書（針對企業客戶）；和／或(iii)就業證明和最近6個月的薪資證明。

倘潛在客戶滿足上述初步要求，本集團將根據彼等的資料（如將他們的姓名、身份證號碼、手機號碼）與本集團自行建立的數據庫和第三方數據庫進行核對，以進行信貸評核。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容許我們信貸前風險與信貸後風險的管理系統互通統計數據及資料，改善我們日後的信貸风险分析模型。憑藉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我們能夠於相對較短的時間內完成信貸評核及批准，以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

於上述過程，本集團的銷售員工保持與客戶密切的交流，以完成必須的人工評估過程。

評估後，我們將通知客戶有關審核結果。於簽立協議前，我們會與客戶進行面談以核實其身份並確保客戶了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客戶隨後須作出首期付款，簽立協議及其他所需文件。同時，客戶資料會記錄於ERP系統。

於移交汽車前，我們會確保預先安裝在我們租賃汽車上的GPS追蹤裝置正常運行。完成標準流程後，我們將租賃汽車移交予客戶。

於租賃後信用風險管理：

移交汽車後，本集團將定期監察客戶的付款及汽車活動。我們不時透過所預先安裝的GPS追蹤裝置及／或我們的汽車監察平台監察租賃汽車的狀況。我們的客戶服務部門通常通過管理系統於付款到期前三至五天主要以發送短訊方式向客戶發出付款提示。

我們的財務部門每日核查及監察向客戶收款的狀況，並將付款記錄輸入我們的ERP系統。如發生拖欠還款或涉及不法行為，客戶服務部門將繼續向該等客戶發出提示。

一般情況下，(i)即使我們重複向客戶發出還款提示，但任何款額依然拖欠超過35天；或(ii)我們的汽車監察平台發現有異常活動（如異常軌跡或GPS信號消失）最少三天，我們可以行使權利直接收回汽車。

如收回汽車後，技術部將檢查和拆除並非由我們安裝的GPS追蹤裝置，以免違約客戶的任何潛在汽車追蹤及汽車盜竊。我們的法律部門亦將在法律範圍內實施其他必要的法律措施。如客戶無法繼續妥善履行合約，或我們以所有合理方式無法與客戶聯絡，我們將終止有關合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倘收回汽車不符合正常安全要求或駕駛狀況，其將被送至第三方汽車服務車間進行維修，以於融資租賃項下出售或作為經營租賃汽車經營。曾發生嚴重事故，維修成本遠高於一次性售價的汽車將通過一次性銷售直接處置。

資本管理

本集團定期檢討並管理資本架構，以於債務融資與股權融資之間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按資產負債率監察資本。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集團內各公司將能夠於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或就此進行再融資並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同時通過在債務融資與股權融資之間取得平衡，為股東帶來最高的回報。本集團力爭平衡將客戶的汽車融資租賃的現金流入與借款的現金流出相匹配的目標並發展我們的業務。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2,787,412	2,281,558
租賃負債	12,457	11,19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839)	(340,598)
淨債務	2,428,030	1,952,155
總權益	877,941	827,846
總資本	3,305,971	2,780,001
資產負債率	73.4%	70.2%

附註：資產負債率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70.2%增加至73.4%，主要為本集團債務淨額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淨額

下表列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情況：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254,955	172,13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82,548	755,884
貿易應收款項	75,723	14,768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3,848	381,550
受限制現金	3,9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839	340,598
流動資產總額	1,982,813	1,664,937
流動負債		
借款	1,464,388	1,151,920
貿易應付款項	42,693	80,584
應計費用	83,935	89,486
租賃負債	6,674	5,720
應付所得稅	18,522	14,062
流動負債總額	1,616,212	1,341,772
流動資產淨額	366,601	323,165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3.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66.6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存貨、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營運，本集團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並無遭遇重大外匯風險，亦無就任何外匯波動進行對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5.3百萬元，同比增長40.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1.5百萬元，主要為報告期內本集團購買物業及設備以及增置無形資產的開支增加所致。

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借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作為我們借款的抵押品。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涉及的抵押資產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9.2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419.5百萬元。其中(1)於2025年12月31日，物業及設備抵押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6.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504.4百萬元；(2)借貸保證金抵押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5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39.7百萬元；(3)存貨抵押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0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93.1百萬元；及(4)融資租賃應收款抵押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1.9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782.3百萬元。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金融工具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平倉對沖合約或金融衍生工具。

集團銷售網絡分布圖

本集團持續建立廣泛的銷售網絡，銷售網點主要位於中國二線城市、三線及以下城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網點已在中國佈局26個省及直轄市，總共設立112間銷售網點，分佈在華東、華北、華南、華中、中國西南部、中國西北部、中國東北部等。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44歲，於2019年3月2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11月2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本集團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主要營運決策。彼亦擔任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黃先生於2007年9月創辦喜相逢集團，並自其創辦起擔任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主要負責其整體管理以及日常業務營運的決策。

於創辦本集團之前，黃先生於2001年4月至2007年4月任職華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陰極射線單色及彩色顯示管製造商），彼於該公司主管生產。

黃先生於2025年1月被選舉為福州市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十五屆三次執行委員會副會長。自2023年1月起，黃先生擔任福州市晉安區黨外知識份子聯誼會的法人代表。於2022年1月獲委任為福州市第十六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於2020年11月，黃先生獲中國共產黨福建省委員會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頒發福建省抗擊新冠肺炎疫情先進個人稱號。於2020年9月，黃先生獲福建省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頒發第十八屆福建省優秀企業家稱號。於2019年11月，彼獲中國商業企業管理協會認可為2019年全國商業傑出企業家。黃先生於2017年12月擔任福州市晉安區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

黃先生已獲中國清華大學與法國國立路橋大學及法國國立民用航空大學於2019年聯合開設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取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富偉先生，38歲，於2019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葉先生於2012年加盟本集團，自2015年12月起一直擔任執行副總裁。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汽車零售及融資、汽車相關服務業務（網約車及經營租賃業務）及其他汽車相關業務。葉先生亦為喜相逢集團的董事。

於加盟本集團之前，葉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1年10月期間擔任房地產代理公司上海帝都房地產經紀有限公司銷售部的總監。

於2015年6月及2019年12月，葉先生分別獲取中國集美大學的人力資源管理副學士及工商管理自學本科證書。葉先生於2021年入讀由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附屬機構上海高級金融學院、中國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及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聯合提供的遠程學習課程高級財務管理課程，並於2024年8月獲得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葉先生於2021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屆福州市晉安區委員會委員。

張景花女士，44歲，於2019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女士於2015年加盟本集團，自2017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及內部控制。張女士亦為喜相逢集團董事及自2025年6月25日起獲委任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張女士於金融管理擁有逾19年經驗。於加盟本集團之前，張女士於2011年9月至2015年4月擔任先前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417）福建三元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的會計主任，該公司為移動設備及移動電視網絡服務提供商，彼於該公司主要負責財務管理。於2007年12月至2011年8月，張女士曾效力福州神州數碼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腦硬件及配件的批發，彼於該公司主要負責財務事宜。於2004年6月至2006年1月，張女士曾效力單色陰極射線及彩色顯示管製造商華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彼於該公司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

於2003年7月，張女士獲取中國東北林業大學的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劉偉先生，38歲，於2019年11月2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劉先生自2015年7月起一直擔任喜相逢集團董事。劉先生自2013年3月起亦一直擔任盛輝物流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信息科技部門及人力資源部門。

劉先生於2009年6月獲取中國福州大學的過程裝備與控制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1月獲取英國蘇塞克斯大學的管理及創業理學碩士學位。

劉先生於2016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福州市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飛先生，54歲，於2023年10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5月起，吳先生一直擔任新希望乳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乳製品製造商及銷售商，股份代號：00294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吳先生亦自2023年2月起擔任上海高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20年1月至2023年4月，吳先生擔任安徽安孚電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安徽安德利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電池製造商及銷售商，股份代號：6030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於2020年11月至2022年3月，吳先生擔任上海麗人麗妝化妝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電子商務零售公司，股份代號：6051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自2019年4月起，吳先生擔任上海高金金融研究院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和院長。自2018年2月起至2021年1月，吳先生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香港華信金融投資有限公司(現稱天機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服裝產銷商，吳先生專責監督工作以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16年12月起至2019年12月，吳先生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高科技公司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6039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專責監督工作以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吳先生自2013年6月起一直為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的教授。2010年11月至2013年10月，彼擔任江西財經大學的教授；2009年10月至2013年9月，彼為學術委員會的委員；2012年3月至2013年6月，彼為金融管理國際研究院的副院長。於2004年6月至2010年3月，吳先生為新西蘭梅西大學的高級講師，教授金融相關課程。

吳先生於1994年7月獲取中國華南理工大學的工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0年11月獲取英國阿伯丁大學的金融投資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3月獲取愛爾蘭共和國都柏林學院大學的銀行金融哲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志偉先生，57歲，於2023年10月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1月4日以來，馮先生一直擔任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臨床階段生物科技公司）（股票代碼：25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24年10月7日以來，馮先生一直擔任浙江太美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醫療科技企業）（股票代碼：257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23年12月6日起至2026年2月11日，馮先生一直擔任四川德康農牧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畜禽養殖企業）（股票代碼：24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21年11月以來，馮先生一直擔任眾安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物業開發商）（股票代碼：06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20年10月9日起，馮先生一直擔任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綜合物業管理服務提供商）（股份代號：39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4月起至2023年8月，馮先生一直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2，為金融服務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專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自2017年5月起至2022年12月及自2019年3月起至2022年12月，馮先生分別擔任北控城市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綜合廢物管理解決方案供貨商（股份代號：3718））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其專責整體財務及投資者關係事宜。自2017年6月起至2021年10月，馮先生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椰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95，為椰子食品產銷商）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專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自2014年9月至2017年4月，馮先生曾任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汽車融資合資企業）的外部監事，專責以監事會成員身份監督該公司的營運。自2014年7月至2017年4月，馮先生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95，為太陽能廠投資者及營運商）的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專責整體財務營運、公司秘書事宜及投資者關係。自2011年1月至2014年7月，馮先生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卓爾發展（開曼）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卓爾智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8，為物業發展商）的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專責財務及合規事宜。自2008年1月至2010年8月，馮先生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18，持牌娛樂場）的副總裁，專責為該公司制定投資者關係的程序、政策及策略，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和分析師聯繫。自1999年10月至2007年8月，馮先生曾任財務顧問公司弘陞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專責就企業融資及投資者關係的事宜向客戶提供意見。自1992年8月至1999年9月，彼相繼出任德勤的職工會計師、半高級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和經理，主要負責核數規劃及控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先生於1992年10月在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馮先生分別於2001年10月及2005年9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陳碩先生，59歲，於2023年10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1月至2025年1月，彼擔任中海創科技(福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該公司為一家中國自動化與信息技術提供商，彼主要負責投資發展及技術合作。自2009年1月至2014年7月，陳先生擔任福州成建施工圖審查事務所的法定代表人。自2009年1月至2013年4月，陳先生擔任福州國偉建設設計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自2006年10月至2009年10月，陳先生擔任武漢大學數字城市研究中心副主任。自1989年7月至2020年9月，陳先生就職於福州市規劃設計研究院，該研究院為一個勘察、規劃及設計機構，彼於該研究院持有教授級工程師的專業職稱及擔任副院長，負責運營及科研活動。

於2014年12月，陳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福州市委員會委員，並擔任福建省綠色建築創新聯盟副會長。於2000年1月，陳先生獲委任為福州大學電氣工程系碩士生導師。

陳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福州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3月至1998年5月參加中國廈門大學國際經濟學研究生培訓。自2002年2月至2002年8月，陳先生為英國帝國科學、技術及醫學院訪問學者。自2006年12月至2008年1月，陳先生為英國牛津大學工程學專業訪問學者。於2005年6月及2006年6月，陳先生分別獲得中國自動化學會註冊自動化系統工程師及福州市規劃設計研究院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教授及研究員的待遇)資格。

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因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在緊接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並無其他有關我們任何董事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係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本年報日期，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執行董事為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營運及管理。有關我們執行董事黃偉先生、葉富偉先生及張景花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一段。

公司秘書

彭麗婷女士，於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擔任公司秘書。

彭女士持有中國華南師範大學法學學士學位、英國格拉斯哥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前，彭女士於公司合規、投資者關係管理及投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於多家香港上市公司任職約5年。彭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並獲得特許秘書和公司治理師的雙重專業資格。

施雪玲女士，於2025年4月30日至2026年3月20日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本公司的公司條例獲授權代表。

施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之副總監。彼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常規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亦為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正式會員。施女士持有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的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Huddersfield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麥寶文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本公司的公司條例獲授權代表，自2026年3月20日起生效。

麥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彼曾在多家專業機構及香港上市公司工作，擁有超過20年工作經驗，範疇包括審計、會計、公司財務、合規及公司秘書事務。麥女士於2017年獲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於2017年獲取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資格、於2003年獲取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2006年獲取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129至13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五年財務摘要」一節。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採用財務及營運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的討論與分析及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財務摘要」章節。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葉富偉先生
張景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劉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飛先生
馮志偉先生
陳碩先生

董事會報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現有董事會名額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若其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因此，執行董事黃偉先生、執行董事葉富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碩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董事，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任期為期3年，惟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除外。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任期為期3年，惟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除外。服務合約及委任函期限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予以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已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取得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資料之變更載列如下：

於2025年1月，黃偉先生被選舉為福州市工商業聯合會（總商會）第十五屆三次執行委員會副會長。

於2025年1月，陳碩先生辭任中海創科技（福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職務。

自2025年6月25日起，張景花女士及馮志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自2026年2月11日起，馮志偉先生辭任四川德康農牧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中國畜禽養殖企業）（股票代碼：24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自2024年12月31日起，概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9(a)。

酬金政策

薪酬委員會負責(i)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釐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iii)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參照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核及批准基於表現的薪酬；(iv)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v)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vi)檢討及批准有關董事因其行為失當而被解僱或罷免職務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合理適當；(vii)確保無任何董事或其關聯人士參與其薪酬的釐訂；及(viii)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之事宜。

董事薪酬參考相關董事的經驗及資質、責任輕重、表現及業務投入時間以及現行市況釐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有關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概無董事於已經或可能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任何業務（本公司之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中「關聯方交易」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86條）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關連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且並無訂立任何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須披露為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我們的日常業務經營需承受各種風險，包括信貸風險、營運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以及氣候變化及極端天氣帶來的風險。其中信貸風險是我們認為所承受的主要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職能主要透過信貸風險管理職能與本集團的其他三個部門（即法律部、實地調查部及技術部）合作進行協調，以管理風險管理運作。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1,273名僱員，其中1,270名在中國及3名在中國香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56.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56.4百萬元。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年終花紅，關鍵管理人員可獲股份獎勵。本集團亦提供業績花紅，惟須進行定期績效評估。通常，本集團根據僱員資歷、職位及表現釐定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向法定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如適用）作出供款。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有條理的培訓系統，其包括電子學習平台、內部研討會及管理層培訓，旨在改善我們僱員工作相關的必要技術。我們亦與其他外部機構合作，舉辦培訓和促進行業交流。我們已設立內部培訓計劃，旨在為僱員改進培訓活動及系統並將之標準化。我們亦實施了一套有關個人信息保護的安全培訓政策，其中規定應每個季度為所有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醒和更新個人信息保護相關資訊並強制要求所有新員工了解收集個人信息保護政策。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13。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計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3.9%（2024年：3.3%），單一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7%（2024年：1.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3.9%（2024年：47.0%），單一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9.4%（2024年：14.2%）。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認識到僱員、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積極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並無重大嚴重糾紛。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¹⁾	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⁷⁾
黃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85,831,065 (L) ⁽²⁾	—	24.94%
	實益擁有人	—	11,459,700 (L) ⁽³⁾	0.74%
葉富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863,587 (L) ⁽⁴⁾	—	0.19%
	實益擁有人	—	11,427,300 (L) ⁽⁵⁾	0.74%
張景花女士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 (L) ⁽⁶⁾	0.19%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Glorypearl Capi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由黃偉先生實益全資擁有。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及Southern Fortune Enterprises Management Limited各自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先生被視為於Glorypearl Capi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及Southern Fortune Enterprises Management Limited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黃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 (4) 億啟控股有限公司由葉富偉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富偉先生被視為於億啟控股有限公司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葉富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 (6) 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張景花女士被視為於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 (7) 該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1,546,875,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會所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¹⁾	持股概約百分比 ⁽⁸⁾
黃偉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85,831,065 (L) ⁽²⁾⁽³⁾⁽⁴⁾	24.94%
	實益擁有人	11,459,700 (L) ⁽⁵⁾	0.74%
Glorypearl Capi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0,629,882 (L) ⁽²⁾	12.32%
Prosperous Splendor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3,190,090 (L) ⁽⁶⁾	9.26%
劉用輝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43,190,090 (L) ⁽⁶⁾	9.26%
Charming Tulip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4,486,491 (L) ⁽⁷⁾	8.05%
上海煊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4,486,491 (L) ⁽⁷⁾	8.05%
林大春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24,486,491 (L) ⁽⁷⁾	8.05%
邱暉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124,486,491 (L) ⁽⁷⁾	8.05%
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05,475,455 (L) ⁽³⁾	6.82%
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受控法團權益	105,475,455 (L) ⁽³⁾	6.82%
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受控法團權益	105,475,455 (L) ⁽³⁾	6.82%
福州偉創宏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05,475,455 (L) ⁽³⁾	6.82%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Glorypearl Capi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由黃偉先生實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先生被視為於Glorypearl Capital Resources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由福州偉創宏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的有限合夥公司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福州偉創宏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由黃偉先生持有99%權益及由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權益。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控制76.9%權益。黃偉先生亦為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因此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先生、福州偉創宏景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各被視為於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 (4) 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及Southern Fortune Enterprise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直接持有57,271,740股股份及32,453,985股股份。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由上海渤毓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上海渤毓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福州偉創興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的有限合夥公司，而福州偉創興晟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則由黃偉先生全資擁有。Southern Fortune Enterprises Management Limited由上海渤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上海渤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則為黃偉先生(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的福建自貿試驗區平潭片區富元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身份)所控制的有限合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先生被視為於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及Southern Fortune Enterprises Management Limited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
- (5) 根據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黃偉先生被視為於該等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 (6) Prosperous Splendor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由我們非執行董事劉偉先生之父親劉用輝先生擁有95.52%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用輝先生被視為於Prosperous Splendor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Charming Tulip Holdings Limited由上海煊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上海煊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分別由邱暉女士及林大春先生擁有約47.18%及32.27%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暉女士、林大春先生及上海煊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Charming Tulip Holdings Limited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該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1,546,875,000股普通股計算得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可從本公司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該等人士的任何繼承人、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就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於整個報告期維持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履行職責提供適當的保障。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3年11月9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公司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有關全球發售的應付包銷佣金及開支後)約為28.8百萬港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項目	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		截至2025年1月1日 未動用款項		於報告期內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汽車	17,449	16,484	-	-	-	-	17,449	16,484	-	-
拓展銷售網絡	11,326	10,700	8,065	7,688	8,065	7,688	11,326	10,700	-	-
總計	28,775	27,184	8,065	7,688	8,065	7,688	28,775	27,184	-	-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用途計劃，悉數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

股權激勵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9日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能夠向(i)本集團的任何全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集團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其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其他資料—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或獎勵所涉及最高股份數目為116,015,62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6.8%。上市日期或之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不過為使在上市日期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得以行使，儘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而在此之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數量變動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截至2025年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截至2025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³⁾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黃偉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11,459,700 ⁽¹⁾	—	—	—	11,459,700
葉富偉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11,427,300 ⁽¹⁾	—	—	—	11,427,300
張景花女士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3,000,000 ⁽¹⁾	—	—	—	3,000,000
小計			25,887,000				25,887,000
關連人士							
葉影女士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5,400,000 ⁽¹⁾	—	—	—	5,400,000
邱國虎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2,400,000 ⁽¹⁾	—	—	—	2,400,000
葉松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1,800,000 ⁽¹⁾	—	—	—	1,800,000
何曉武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450,000 ⁽¹⁾	—	—	—	450,000
楊佳斌先生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600,000 ⁽¹⁾	—	—	—	600,000
小計			10,650,000				10,650,000
僱員合計							
166名僱員	2023年10月18日	0.183港元 ⁽³⁾	66,060,000 ⁽¹⁾	—	—	2,370,000 ⁽²⁾	63,690,000
小計			66,060,000				63,690,000
總計			102,597,000				100,227,000

附註：

- (1) 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為相關購股權各自歸屬日期起計五年。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按以下方式及按照以下歸屬時間表歸屬予承授人，惟須於相關財政年度達成董事會釐定的歸屬條件：(i)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20%將於上市日期當年的財政年度獲歸屬；(ii)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20%將於上市日期次年的財政年度獲歸屬；(iii)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20%將於上市日期之後的第二個財政年度獲歸屬；(iv)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20%將於上市日期之後的第三個財政年度獲歸屬；及(v)已授出購股權總數之20%將於上市日期之後的第四個財政年度獲歸屬。
- (2) 根據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規則，由於相關僱員於報告期內不再受僱，該等購股權自動失效，並變為不可行使。
- (3) 本公司的股份拆細於2024年12月5日生效，自股份拆細生效後，此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以及於行使購股權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已因股份拆細而作出相應調整。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根據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其他購股權。

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3年10月9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其自上市日期時生效。自上市日期至2025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已授出或同意將予授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是為了認可及表彰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並旨在達成下列目標：(i)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利益優化彼等的表現效率；及(ii)吸納及挽留對本集團長遠發展有所貢獻或將有所裨益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其維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b)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購股權計劃規則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的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任何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人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持續及經常性基準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員、供應商、分銷商及該等其他人士，向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利益的人士授出購股權，惟不包括(i)配售代理或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籌資、併購或收購提供顧問服務的財務顧問；及(ii)提供核證或須公正客觀地履行其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服務提供者」）。

(c) 股份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上限」），因本公司的股份拆細於2024年12月5日生效，計劃授權上限的股份數目調整為緊隨股份拆細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54,687,500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9.1%。於2025年1月1日，根據計劃授權上限可授予的期權和獎勵數量為154,687,500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為154,687,500股份。根據上文所述，就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向服務提供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須符合計劃授權上限，且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1%（「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因本公司的股份拆細於2024年12月5日生效，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的股份數目調整為緊隨股份拆細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即15,468,750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0.9%。於2025年1月1日和2025年12月31日，根據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予的期權和獎勵數量均為15,468,750股份。

(d) 各參與者之配額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以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後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超過該1%限額，則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e) 接納購股權

當本公司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不遲於要約日期後14日內）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匯付或支付予本公司的人民幣1.00元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作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已生效。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視為已不可撤銷地拒絕。

(f)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的日期後及自該日起十年屆滿前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

(g) 歸屬期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董事會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少於12個月。董事會可於購股權計劃規則規定的若干情況下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該計劃獲授購股權或獎勵以誘使彼等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授出較短的歸屬期。

(h) 行使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每股股份的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相關價格，惟該價格須為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買賣證券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iii)股份面值。

(i)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及餘下期限

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即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於上市日期起計十週年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附註24及36。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2,787.4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由於2024年12月31日的70.2%增加至73.4%，主要由於本集團債務淨額增加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4年：無）。

股息政策

董事會日後可能建議派付的股息會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業務經營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要求、股東權益及彼等當時可能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多寡須遵守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公司法。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宣派任何股息，惟有關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除本公司的利潤及可合法供分派的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我們未來的股息宣派可能或可能不能反映我們過往的股息宣派，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於任何特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供分派溢利將予保留，並可於其後年度分派。只要利潤分派為股息，該部分利潤將不會可用於重新投資於我們的業務。

據本公司所知，概無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安排。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類似權利

除本年報「股權激勵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未行使的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類似權利，報告期內亦未發行或授出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類似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除股權激勵計劃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使董事能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的安排，且概無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權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股權激勵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股權激勵計劃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且亦無該等協議於2025年12月31日仍存續。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且亦無對該等權利的限制，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收減免

據董事會所知，並無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任何稅收減免。

捐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計作出人民幣94,250元慈善捐款。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原則報告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內，就董事會所深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違反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所知，我們概無牽涉任何實際或待決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而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聲譽有重大不利影響，並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項

鑒於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日益增加，環境保護被視為本集團不可缺少的企業責任，本集團致力降低業務營運各方面的環境影響。環境管理及企業社會責任是本集團核心發展理念的重要部分，隨著我們專注於可持續發展、多元性及公眾利益，將為股東創造價值。因此，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採納有關ESG的廣泛政策（「ESG政策」），當中載列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目標及為日常營運中的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實踐指引。

董事會已於2023年4月成立並建立ESG工作組，由人力資源部門的代表擔任組長，本集團風險管理部門及融資租賃服務部門的代表擔任組員，本集團附屬公司的代表擔任輔助人員及協調員。ESG工作組將處理本集團運營中出現的所有ESG問題，並直接向董事會報告。ESG工作組亦須負責ESG氣候風險討論，並確保有效的氣候風險管理到位。ESG工作組須於各財政年度開始時制定ESG及氣候目標供董事會考慮，在此期間，其亦將審查本集團於實現上一財政年度目標方面的進展。

董事會在ESG工作組的支援下，已審閱並滿意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ESG政策以及ESG表現及報告，包括環保合規、環保政策及績效、僱傭常規、產品品質、企業管治及商業行為。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中的ESG報告。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報告期後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其他所有相關文件將於2026年4月刊發。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最後登記日期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登記。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0日

董事會欣然公佈載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感。董事會相信優良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至關重要。本公司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於整個組織過程中奉行最佳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的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問責。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下文明述者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黃偉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黃先生自2007年9月以來一直承擔營運及管理本集團的日常職責，董事會相信黃先生同時承擔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的職責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管守則條文C.2.1在有關情況下乃屬恰當。儘管有上述情況，但董事會認為此管理層架構對本集團營運而言乃屬有效且有足夠的制衡。

本公司將持續審閱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

董事會

職務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管理及開展我們的業務並且就此擁有一般權力。董事會負責決定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與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有關的責任已轉授予管理層。

全體董事須確保始終秉持真誠並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以及須按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履行職責。董事會應定期審閱要求董事執行其對本公司責任之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該等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架構受組織章程細則管理。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且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可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葉富偉先生
張景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劉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飛先生
馮志偉先生
陳碩先生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於本年報日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委任董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任期為期3年，惟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除外。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任期為期3年，惟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除外。該等服務合約及委任函期限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予以續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新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成員。任何就此獲委任的董事任期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不斷接收監管發展及變動的最新消息，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繼續在掌握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在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已獲得正式及全面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完全知悉董事在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用的持續專業發展，增進和更新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已按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附註)
黃偉先生	A及B
葉富偉先生	A及B
張景花女士	A及B
劉偉先生	A及B
馮志偉先生	A及B
陳碩先生	A及B
吳飛先生	A及B

附註：

A： 出席培訓及／或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

B： 閱讀多種議題（包括企業管治事宜、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的材料。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本公司每年至少應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大多數董事須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出席於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6/6	不適用	1/1	2/2	1/1
葉富偉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景花女士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劉偉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先生	6/6	3/3	1/1	不適用	1/1
吳飛先生	6/6	3/3	1/1	2/2	1/1
陳碩先生	6/6	3/3	不適用	2/2	1/1

此外，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面。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指引及守則

年度會議時間表及各大會的會議議程初稿通常會事先向董事提供。

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通告於大會舉行前至少14日送達至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合適、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已審查有關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並對其感到滿意，以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及投入。全體董事均可充分、及時地獲取所有相關信息及公司秘書的建議／服務，以確保妥善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於必要時個別及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各董事可在向董事會提出請求後於適當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高級管理團隊相關成員出席所有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於必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主要方面提供意見。公司秘書負責編製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初稿一般於各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向董事傳閱以獲得彼等意見，最終版本公開供董事查閱。

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規定董事須於批准該等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例外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其企業管治職能包括：(a)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d)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常規，並就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報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及(f)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其舉報政策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立特定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全體或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的資源履行其職責，並於合理要求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設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馮志偉先生、吳飛先生及陳碩先生組成，且馮志偉先生擔任主席。馮志偉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包括但不限於）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從而協助董事會。

經審核委員會支持及經管理層報告，董事會檢討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的有效性，認為該等系統有效及充分。檢討範圍亦涵蓋發行人於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召開了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審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以及外聘核數師就其審核過程中的主要發現所編製的報告。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核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的資料。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舉報政策、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遴選及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設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吳飛先生、馮志偉先生及黃偉先生)組成，且吳飛先生擔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i)就我們的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決定或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經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iv)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v)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vi)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vii)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彼之薪酬；及(v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總額(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年終花紅，關鍵管理人員可獲股份獎勵。)詳情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千元)	人數
0-1,000	1
1,000-2,000	2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審核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和結構，及審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即吳飛先生、陳碩先生、馮志偉先生、黃偉先生及張景花女士）組成，且黃偉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包括但不限於）：(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ii)制定甄選及提名董事的政策以及物色適當符合資格的董事以供董事會考慮的程序，並實施已批准的相關計劃及程序；(i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及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v)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v)檢討及實施（如適用）提名政策載列委任及重新委任為董事的人選的準則及選擇與提名程序；(vi)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vii)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適用）以確保其有效性；及檢討董事會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及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及(viii)遵循及遵守董事會可能規定或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所包含或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所施加的任何規定、指示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審核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組成，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定義見下文）的有效性及其實施情況，審核董事提名政策（定義見下文）的有效性及其實施情況，審核董事繼任計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重新任命即將卸任的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載列關於提名、委任及選舉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該政策的檢討情況。董事提名政策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術、經驗及多元觀點平衡。

提名委員會應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以及向股東提供建議。董事提名政策載列進行提名時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

- 資歷：與本集團的營運及公司策略相關的技能、知識及經驗；
- 多元化：適當考慮(i)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多元化觀點；(ii)上市規則規定的任何數字目標及時間表；及(iii)除候選人的優點及對候選人適用的客觀標準外，董事會組成中技能及經驗的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 承諾：投入足夠時間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參與入職培訓及其他董事會相關活動；
- 品格：品格、經驗及正直，並能表現出與作為本公司相關董事職位相稱的能力標準；及
- 獨立：倘候選人被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董事會於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亦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益處。

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下列程序及過程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倘提名委員會確定需要增加董事或更換董事，將採取適當措施確定及評估候選人；
- 提名委員會可建議由股東推薦或提供的提名候選人作為董事會選舉的被提名人；及
- 提名委員會可向董事會提供候選人的個人資料，供其在提出建議時考慮。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挑選及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及新董事，以及在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多元化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良多，並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致力考慮多項因素達成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才能、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服務年期。我們會繼續實行措施及步驟於本公司各層面推廣及提升性別多元化。我們按董事候選人的長處以及其可能對董事會所作的貢獻進行挑選，其中會考慮我們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其他因素。本公司亦會考慮我們業務模型以及不時的特定需要。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實現以下可量化目標：

- (1) 董事會中至少有二分之一的董事持有學士或以上學位；
- (2) 至少有一名董事為執業會計師；
- (3) 至少有一名董事有汽車零售及營運相關經驗；及
- (4) 至少有一名董事有財務相關經驗。

因此，董事會認為，我們的董事會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繼續不時監察和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經提名委員會支持，董事會檢討並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在多元角度下的組成概述如下：

教育背景	學士(3)	碩士(2)	博士(1)
委任	執行董事(3)	非執行董事(1)	獨立非執行董事(3)
性別	男性(6)		女性(1)
年齡組別	35-44(4)	45-54(1)	55-65(2)
工作經驗年資	10-19(2)	20-29(3)	30-40(2)

勞動力多元化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僱用1,273名僱員，員工隊伍（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的男女比例為925:348，顯示了我們勞動力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未來將繼續維持勞動力性別多元化，並不會強調僱用特定性別的僱員。我們的招聘考慮不分性別，原因是本集團的任何職位均不需要任何被認為某一性別表現優於另一性別的能力或技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以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情況，並符合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以及適用會計準則。

董事會已收到高級管理層提供管理賬目、所需之相關解釋及資料，以便就批准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之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已符合標準守則。

風險管理

我們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風險，包括營運風險及金融風險，因此風險管理對我們的業務十分重要。我們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並採用了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制定了一個風險管理框架，以持續識別、評估、評測及監測與我們的戰略目標相關的主要風險。最終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將在可能性及影響的基礎上對高級管理層發現的風險進行分析，由本公司妥善跟進、予以降低糾正，並上報董事會。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政策、策略及計劃。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負責(i)制定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審查本公司的主要風險管理問題；(ii)向本公司相關團隊提供風險管理方法指導，監督相關部門的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情況；及(iii)向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匯報重大風險。

本公司包括財務團隊在內的每個職能團隊均會在日常工作中監測和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與程序的執行情況。為了規範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設定共同的透明度和風險管理績效水平，相關團隊將(i)收集與其經營活動或職能有關的風險資料；(ii)開展風險評估，包括識別所有可能影響其目標的關鍵風險、確定優先級別、衡量和分類；(iii)每半年擬備一份風險管理報告，上交行政總裁審閱；(iv)持續監測與其經營活動或職能有關的關鍵風險；(v)在必要時實施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及(vi)制定及維持一套適當機制，以促進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

對於在預定董事會會議期間出現的緊急事項，本公司秘書也可以通過電話會議尋求董事會批准或獲得董事會書面同意。在每次董事會會議之前，都會根據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其他副總裁的意見擬定議程。在董事會會議上，各團隊負責人將根據議程收集與其職能有關的資訊，並在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有關議程項目。本公司秘書將出席所有的董事會會議，以確保雙方之間溝通無間隙。在董事會會議期間，董事會有時會進一步審議及／或分析特定問題，並在下一次董事會會議上報告結論。董事會相信，我們的公司架構提供了一個改善風險管理程序的合理檢查平衡體系。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還將審批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確保與我們的企業目標保持一致；審批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監測與我們的業務運營相關的最重大風險和我們管理層對該等風險的處理；根據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審查我們的企業風險；及監測和確保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在本公司的恰當應用。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作為融資租賃服務提供商，我們面臨各種風險，包括信貸風險、營運風險、法律及合規風險以及氣候變化及極端天氣帶來的風險。我們已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處理我們承受的風險。

本集團參照COSO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框架，結合本公司業務管理特色，設計了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且僅能對重大錯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作為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主要機構，已採用一系列內部監控政策、程序及計劃，旨在為實現包括有效及高效營運、可靠的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等目標提供合理保證。為維持本集團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已委聘外部內部控制顧問(「顧問」)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了若干評估程序，主要為協助董事會及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之充分性及有效性。該審閱涵蓋本集團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等主要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顧問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了調查結果及需要改進的空間，然後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將繼續跟進顧問所建議的改善措施，以確保該等措施得到實施。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缺陷。

本集團定期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有關內部監控政策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上市公司董事及管理層的職責及責任的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我們的內部審計職能。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的支持下，審核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認為該等系統於報告期內有效且充分。該等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僅能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審核委員會將繼續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根據證監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採納內部監控及報告制度，當中載有安全及妥善處理內幕消息流程，以及旨在避免不當處理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程序。

舉報及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我們持續成功的關鍵。我們實施賄賂預防政策，禁止董事、員工及代理人接受利益並給商業夥伴提供利益。該政策亦包含處理利益衝突及舉報的程序。對防止經濟損失的舉報人，將按照倘事件未被發現而產生損失的情況下產生的經濟損失給予經濟獎勵。集團亦實施反腐敗政策，進一步詳細列出董事、員工及代理人不應該從商業夥伴獲得的所有利益，包括金錢利益、娛樂相關利益、折扣等。本集團積極向所有員工宣傳反貪污意識的重要性，並鼓勵員工舉報任何涉及貪污或詐騙的事件。我們將立即展開調查，並採取必要和適當的行動。同時，我們承諾保護舉報人的身份，以消除所有可能損害本集團及相關利益相關者利益的行為。本集團定期監督舉報機制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運作順暢。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中的ESG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法規的重大事宜，亦沒有任何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2025年審計費用(附註a)	1,830
非審計服務(附註b)	50
總計	1,880

附註a：年內已付或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服務費用為人民幣1,830,000元。

附註b：非審計服務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相關。

公司秘書

自2025年4月30日起，彭麗婷女士退任公司秘書一職，施雪玲女士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歷要求。自2026年3月20日起，施雪玲女士退任公司秘書一職，麥寶文女士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歷要求。有關彭麗婷女士，施雪玲女士及麥寶文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公司秘書」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施雪玲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均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及憂慮得到適當處理，本公司將定期審查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股東通訊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經考慮資料披露的及時性、所接獲資料及會議要求的數目以及回應股東及投資界查詢的情況等因素後，認為該政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有效。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及重要渠道。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如彼等未能出席，則有關委員會其他成員）會出席股東大會，並回答提問。會議主席將提供進行投票的詳細程序及就投票表決回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xxfqc.com，該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信息及進展，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各項重大獨立事項（包括重選獨立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上獲提呈為獨立決議案。所有於股東大會獲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會根據上市規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投票權的股東，按每股一票的原則，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之任何業務交易或決議案時，則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對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並無單一條款規定。有意願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聯絡詳情

股東可將上述問詢或要求寄至以下地址：

地址：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福光路318號福興經濟開發區(福州軟件園晉安分園)3棟

電郵： sc@xxfqc.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到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內，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變動，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xfqc.com)可供查閱。

呈董事會命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0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集團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是一家知名汽車零售商，主要通過在中國是自營銷售網點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i) 汽車零售及融資，我們以直接融資租賃的方式出售大部分非豪華汽車；(ii) 汽車相關業務，其中我們主要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以及其他汽車相關服務；及(iii) 汽車直接零售業務，我們以一次性銷售的方式出售汽車。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ESG報告」）為概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實踐、計劃和表現，並展示了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報告期間

除另有說明外，本ESG報告涵蓋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2025年」）ESG方面的活動、挑戰及採取的措施。

報告範圍

報告範圍與年報一致，主要涵蓋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或「中國」）境內的整體運營情況。ESG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數據從上述業務收集。本集團ESG報告圍繞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僱傭慣例、營運常規及社區投資等五個方面，披露本集團在政策、措施、績效、風險及承諾等方面的整理表現。鑒於本集團ESG數據收集系統日趨成熟，以及可持續發展工作的不斷深化，我們將於未來繼續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本ESG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守則》(「ESG報告守則」)而編製。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採用了上述ESG報告守則中的匯報原則，具體如下所示：

重要性：本集團已於報告期間內與持份者溝通並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重大議題，並將已確認的重大議題作為ESG報告的編製重點。議題的重要性已由董事會(「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審閱及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兩節。

量化：計算關鍵績效指標數據所使用的標準和方法以及適用的假設均已於註釋補充。

一致性：除非另有說明，本ESG報告的編製方法與年報相關數據的方法一致，以便進行比較。如披露範圍及計算方法有任何變化，並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的比較，本集團將對相應的數據進行解釋。

平衡：同時披露正面和負面的表現，務求公平合理及平衡地展示可持續發展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席致辭

各位尊貴的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ESG報告，展示本集團在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僱傭慣例、營運常規及社區投資等五個方面不斷提升ESG表現的承諾。

本集團堅信可持續發展對地球至關重要，同時也有助於促進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繁榮和發展。因此，本集團不斷完善其治理結構，以有效管理與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相關的事務。董事會必須評估ESG議題對本集團整體戰略的潛在影響，並制定相應的ESG管理方針和策略，同時監督本集團在ESG議題上的表現。有關本集團ESG治理結構的詳細信息可在「ESG管治架構」一節中查閱。

為了識別和優先考慮對本集團的運營和持份者有重大影響的ESG議題，我們積極與內部和外部利益相關者進行溝通與合作。董事會已設立ESG工作小組，並聘請獨立第三方進行重要性評估。相關利益相關者參與渠道和已進行的重要性評估的詳細信息分別記錄在「持份者參與」和「重要性評估」部分。為深入了解利益相關者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期望，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與利益相關者的溝通，並參考他們的意見制定相關政策和措施，以提升本集團的ESG表現。

作為一家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深知減少對環境影響的重要性。為了履行本集團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並讓本集團的利益相關者更好地了解本集團在ESG方面的持續改進，本集團已制定了可量化的環境目標。這些目標涵蓋節能減排和廢物管理，並旨在響應國家的碳中和願景，提升企業聲譽。為實現這些目標，本集團積極在運營層面貫徹可持續發展原則，並採取相應措施。為確保這些措施的有效實施，董事會已委派ESG工作小組收集相關ESG數據，跟蹤和審查本集團的表現，並評估本集團在實現目標方面的進展。有關進展情況的摘要節錄在「環境目標」一節中。

最後，我謹代表本集團董事會和管理團隊，衷心感謝我們尊貴的利益相關者對我們的持續支持，以及我們的員工為本集團發展所做出的寶貴貢獻。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將ESG理念融入業務策略和管理體系，以更負責任和可持續的方式經營業務，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價值，追求可持續的未來。

黃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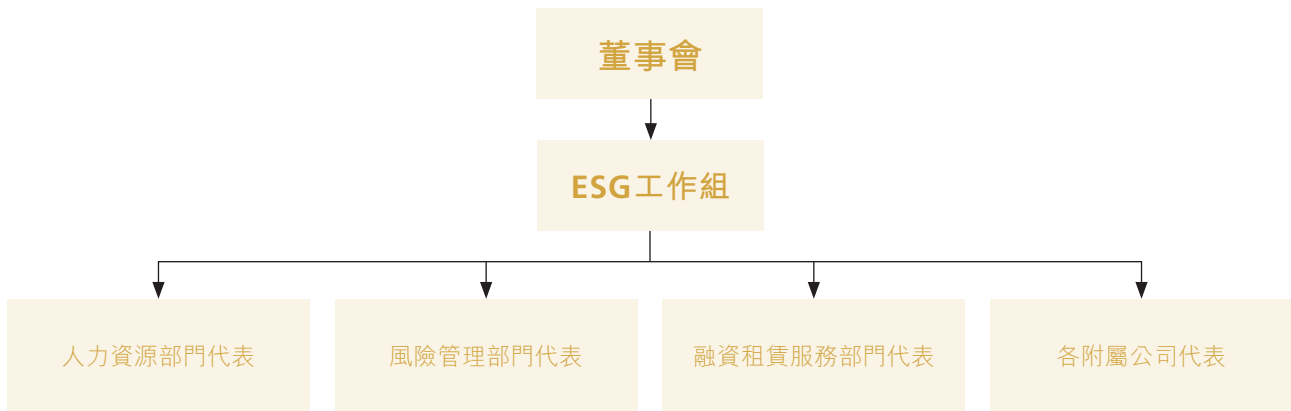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制定ESG管治架構，以確保ESG管治與我們針對可持續發展的業務策略保持一致，並將ESG管理融入至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決策過程當中。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戰略及報告，且我們監督與本集團運營相關的可持續發展問題，包括法律合規、反腐敗措施、供應鏈、產品質量保證、人力資源及員工發展。董事會已聘請獨立第三方評估本集團於環境保護、氣候變化以及社會及管治問題方面的表現，以提供獨立意見。然而，董事亦會密切關注及監督有關ESG披露及監管合規的最新要求。

在ESG問題的管理方面，本集團已採用《環境、社會及治理管理程序》來管理ESG風險，並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採用ISO14001以管理、監督及改善環境表現。此外，內部控制制度亦參照相關法律及法規，對本集團在應對ESG事件時可採取的補救措施給予指導。



為了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對ESG議題進行系統管理，本集團成立了ESG工作小組，由人力資源部門的代表擔任組長，風險管理部門及融資租賃服務部門的代表擔任組員，集團附屬公司的代表擔任輔助人員及協調員。ESG工作小組將處理本集團運營中出現的所有ESG問題，並直接向董事會報告。除上述ESG方面外，ESG工作小組亦須負責ESG氣候風險討論，並確保有效的氣候風險管理到位。ESG工作小組須於各財政年度開始時制定ESG及氣候目標供董事會考慮，在此期間，其亦將審查本集團於實現上一財政年度目標方面的進展。此外，ESG工作小組應每年召開兩次會議，以提請董事會注意ESG問題，並向董事會提供本集團可採納的建議及解決方案。自其成立以來，ESG工作小組定時召開會議，以討論（其中包括）有關減少各種資源消耗及氣候相關風險的策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確立了適當且有效的管理政策和監控系統，以應對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事務，並確認所披露的內容符合ESG報告守則的要求。

持份者參與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在積極發展業務和提升盈利能力的同時，非常重視與持份者的溝通，並關注他們對本集團業務和ESG事務的反饋意見。我們致力在各方利益之間取得平衡，推動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因此，持份者的參與對於我們持續改進可持續發展表現至關重要。

為了全面了解、回應和處理不同持份者的核心關注點本集團與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投資者和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和供應商、員工、社會及公眾、政府及監管機構)保持持續而有系統溝通。我們期望通過與各類持份者合作，不斷改善本集團在ESG方面的整體表現，並為更廣泛的社區持續創造更大的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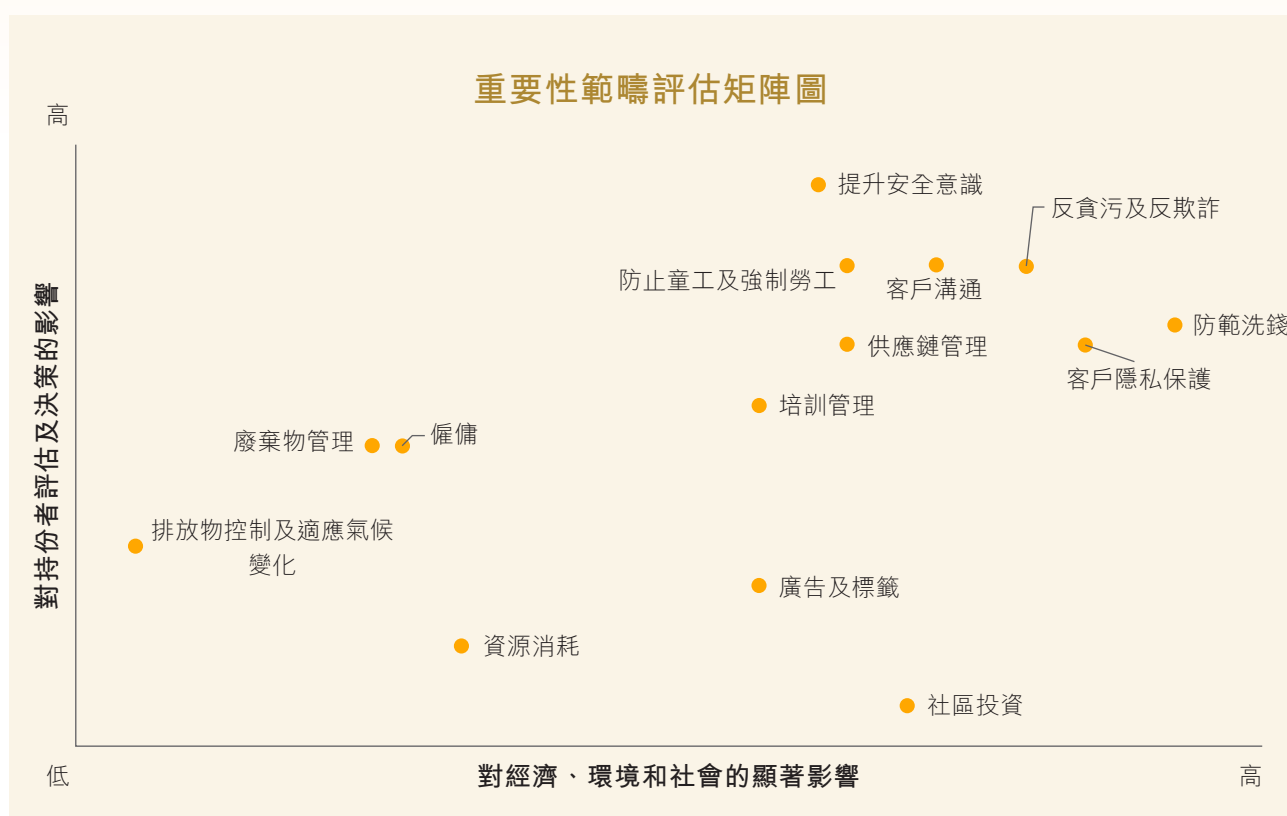
透過運用下表所示的多元化合作方式及溝通渠道，本集團將持份者的期望和意見有效融入日常營運及ESG戰略制定過程之中。

持份者	溝通渠道	期望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 年報及中期報告 投資者關係活動 公告及通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透明度 財務業績 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服務熱線及電郵 公司微博、微信及QQ公眾號 公司網頁 網頁內在線客服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質量售後服務 客戶隱私保護 安全便捷的駕駛體驗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話會議 電郵 微信、QQ等溝通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 商業道德與信譽 公平公開競爭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訓和研討會 定期工作表現評估 員工意見箱 舞弊舉報電郵 內部公告及通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發展 具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 平等晉升機會 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社會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網頁－新聞中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微博、微信公眾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行綠色運營 提供就業機會 支持公益事業 公開透明資料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 電話會議 面談拜訪 培訓和研討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法律法規 企業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為更有效了解持份者對本集團之ESG表現的意見及期望，我們採用系統化的方法進行年度重要性評估工作。參考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和行業慣例，我們識別並確定了涵蓋企業治理、環境保護、僱傭慣例、運營規範和社區投資五個大範疇的重要ESG議題清單。在此基礎上，本集團編製了問卷調查，並邀請相關持份者根據各項ESG議題的重要性程度和對經濟、環境和社會的影響進行評級。我們對收集到的問卷調查結果進行統計和分析，並編製了重要性矩陣。該重要性矩陣及最終確認的重大議題，均提交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審閱與核准，隨後在本ESG報告中予以披露。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重要性矩陣圖如下：



與我們聯絡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您可以通過以下方式提供關於本ESG報告或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的寶貴意見：

地址：中國福建省福州市晉安區福光路318號福興經濟開發區（福州軟件園晉安分園）3棟
電話：(86) 0591-22680000

A. 環境

環境目標

為確保我們能夠有效地推行可持續性的商業模式，本集團已根據其發展方向和戰略方針訂立多個環境目標，密切監控及定期審查目標的進展情況。有關數據已於以下章節中列出。本集團計劃實現以下目標：

層面	目標	進展
直接排放(包括車輛的溫室氣體排放)	以截至2024年作基準年，於截至203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34年」)或之前，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2024年的水平降低10%。	進行中
間接排放(包括已購電力消耗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以2024年作基準年，於2034年或之前，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2024年的水平降低10%。	進行中
外購電力	制定節能環保管理制度，推行綠色辦公。 以2024年作基準年，於2034年或之前，外購電力較2024年的水平降低10%。	進行中
淡水用量	從2025年起，每年舉辦最少一個節水活動，以提高我們員工的節水意識。 以2024年作基準年，於2034年或之前，淡水用量較2024年的水平降低10%。	進行中
減廢	於2026年或之前，所有辦公樓及自營銷售網點實施垃圾分類進度達到50%。 以2024年作基準年，於2034年或之前，廢紙較2024年的水平降低10%。 於2026年或之前，推行「無紙化會議」覆蓋率≥ 30%	進行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上述目標的適用範圍涵蓋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所有業務運營，適用期間為2024年至2034年，以2024年為基準年。本集團將每年在ESG報告中審視目標進度，並於ESG工作小組會議中檢討目標的適切性。上述目標目前暫未經第三方驗證。本集團在制定溫室氣體排放目標時，參考了中國「雙碳」目標的政策方向，並關注《巴黎協定》等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的目標要求。鑒於目前的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目標，本集團尚未設定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亦未計劃使用碳信用來抵銷排放。

A1. 排放物

本集團理解到公眾和投資者對環保和企業社會責任的關注日益增加，因此我們一直高度重視環境管理，並致力於保護環境，以充分履行本集團應承擔的社會責任。

本集團主營業務涵蓋以下三個方面：(i)汽車零售及融資業務，主要以直接融資租賃方式銷售非豪華汽車；(ii)汽車相關業務，主要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及其他汽車相關服務；及(iii)汽車直接零售業務，通過一次性銷售方式出售汽車。

儘管本集團業務不涉及客戶所用燃料的管理，也未經營員工食堂，在日常運營中仍高度重視環境影響的管控。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來自辦公室及銷售網點的日常運營，其數量較小，未予單獨統計。同時，雖未產生大量有害廢物，集團已制定專門的內部政策，規範有害廢棄物的處理。

針對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商業運營，我們制定了相關的環保管理制度和規程，以監管廢氣排放、溫室氣體以及無害廢物等方面，以做出環境保護的貢獻，並追求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本集團定期追蹤國家和地區最新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並以此為依據專注於加強環境保護的措施，以遵守當地政府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和貫徹落實環境政策。本集團嚴格遵守的法規包括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和其他中國內地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及水的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排放而有任何違反當地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的重大事宜。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源於本集團擁有的汽車從交通運輸所消耗的汽油。於報告期間，由於業務拓展，汽車使用量增加。為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本集團於2025年啟動了車隊電動化轉型計劃，將大量傳統燃油車更換為新能源汽車，從源頭減少排放。在此背景下，我們的廢氣排放表現如下：氮氧化物(NO_x)排放量由2024年的1.09公斤進一步下降至2025年的1.07公斤；顆粒物(PM)排放量穩定在0.08公斤；硫氧化物(SO_x)排放量連續兩年維持在0.02公斤的水平。同時，本集團積極採取下列廢氣減排措施：

- 定期保養及維修車輛，預防它們因零件破損等原因而排放過量廢氣；及
- 根據地區排放政策規定，淘汰不達標貨車。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廢氣種類 ²	單位	2025年	2024年
NO _x	公斤	1.07	1.09
SO _x	公斤	0.02	0.02
PM	公斤	0.08	0.08

備註：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收入為1,862.5百萬元人民幣。此數據亦會用作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2. 廢氣排放的計算方法參照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污水排放

鑒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集團業務營運過程中不會產生工業污水，僅有一般生活污水。本集團的供水和排水由辦公大廈的管理機構進行管理，本集團目前無法獲取獨立的排水量數據，故未予單獨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在使用資源上履行「3R」(即減少(Reduce)、再用(Reuse)及回收(Recycle))環保原則。

- 執行多項以電子處理或自動化的內部行政程序，例如利用辦公自動化系統取代紙質審批流程，減少紙張的使用；把通告或小冊子製成電子版，上載集團內聯網或外聯網供受眾閱讀；
- 公司刊物(包括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只會按需要印制；
- 鼓勵股東透過電子方式閱覽本集團的公司通訊，這不但可節省用紙，也是與股東溝通的最及時、最方便及最有效的途徑；
- 文件初稿盡量採用草稿模式，縮小行距，並使用小號字列印，不但達到省墨、節電，也達到省紙效果；
- 雙面使用紙張列印或複印，而辦公室影印機的預設輸出為黑白及雙面列印；及
- 於影印機旁放置回收箱收集單面使用後的紙張以供循環再用。例如用於複印或裁剪為便條紙。

本集團嚴格遵守廢棄物管理原則，致力於合理管理和處理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廢棄物。我們始終保持高標準的減廢措施，並教育員工關於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為他們提供相關支持，以提升他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技能和知識。

有害廢棄物

基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日常營運中並沒有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並已就處理有害廢棄物採取內部政策。儘管如此，我們仍致力減少廢棄物。若未來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承諾將委聘合資格化學廢棄物收集商處理該等廢棄物，以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本集團辦公室及銷售網點營運產生的日常廢棄物及工作用紙。集團要求員工妥善投放廢棄物，並鼓勵員工在棄置前進行分類，相關日常廢棄物由指定人員統一收集和處理，鑒於其數量較少、環境影響有限，我們目前並未就此進行單獨統計記錄。針對辦公室用紙情況，我們已實施下列措施：

- 盡量避免打印和複印文件；
- 鼓勵紙張的循環使用；
- 鼓勵雙面打印或複印文件；及
- 積極採用電子文檔，並建立電子工作流程。

通過上述措施，本集團力求在日常辦公中持續減少紙張使用。本年度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廢棄物類別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無害廢棄物總量			
• 紙張	公斤	8,012.40	8,384.51
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	公斤／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4.30	5.73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積極推進資源節約與高效利用，重點關注能源消耗、水資源使用及紙張等資源的管控，力求在支持業務持續發展的同時，使資源消耗維持在合理及可控水平。我們通過採納多種節能、節水及減廢措施，鼓勵員工在工作中養成節約用電、節約用水及減紙減塑等良好習慣，從而整體降低資源使用強度。

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就資源使用相關的ESG事項建立了適當且有效的管理政策和監控系統，對能源、水資源及相關物料的使用情況進行記錄和跟蹤，並定期檢視執行成效，確保本年報所披露的內容符合ESG報告守則的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此同時，本集團堅信，除要求員工遵守內部制定的各項環保措施外，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同樣是提升整體環保水平的關鍵。為此，本集團定期檢視及更新內部守則，向員工發放環保指南和溫馨提示，並分享有關綠色辦公室等方面的環保資訊，幫助員工更全面地認識環境及自然資源保護的重要性。我們亦將積極考慮參與更多可行且適切的環保活動，進一步提升員工對環境議題的關注和參與度。

能源管理

在日常營運中，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辦公室用電及車輛所消耗的汽油。為秉持本集團對節能減耗的承諾，本集團制定了推廣綠色辦公文化的制度以達到節約用電及有效使用電力的目標，相關具體措施如下：

- 辦公場所內使用節能電燈、電器；
- 走廊燈不全開，採取間隔亮燈；
- 不使用的用電設備、電器，切斷電源；
- 閒置或兩小時以內不用的電腦，及時關機，確保「人走機關，機關電斷」；
- 午餐和非辦公時間，關掉部分電燈和空調；
- 電腦經常保養、清潔，注意防塵防潮，減少電耗；
- 購買具能源效益的辦公室設備；
- 下班關閉飲水機、電腦、印表機、空調等用電設備，並拔掉插頭，斷開電源；及
- 啟用個人電腦待命或休眠模式。

本集團將定期評估上述措施的效果，並根據運營情況進行必要的調整，以提高資源利用效率。

本集團的能源消耗表現概述如下：

能源種類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直接能源消耗 ³			
• 汽油	兆瓦時	12.60	15.68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兆瓦時	2,209.78	2,040.67
能源總耗量	兆瓦時	2,222.38	2,056.35
能源總耗量密度	兆瓦時／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1.19	1.40

備註：

3. 能源消耗數據的單位換算方法乃根據國際能源署所發佈之《能源數據手冊》所制訂。

水資源管理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辦公區和自營銷售網點的生活用水。鑒於本集團經營網點所處地區供水設施完善、供應穩定，目前本集團在獲取適用水源方面並不存在任何重大困難或風險。

本集團重視水資源保護，遵循節約用水的原則，不斷加強用水管理，避免水資源的浪費，其中節約用水的措施包括：

- 買具有能源效益的辦公室設備把空調排水管加長引到一個桶內，2小時就可以接一升水。省下的水可用來澆花，拖地；
- 衛生間根據沖洗污物的用水需要，分別使用大水流和小水流進行沖洗；及
- 對「跑、冒、滴、漏」的水龍頭及時更換，減少浪費。

為減少用水和提升員工節水意識，本集團已於辦公室當眼處張貼海報或宣傳材料，倡導日常工作中自覺節約用水。

本集團的用水情況概述如下：

用水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總耗水量	立方米	23,783	16,460
總耗水量密度	立方米／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12.77	11.24

本年度總耗水量較上一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因為業務規模擴張導致用水增加。本集團已注意到該增幅與所訂環境目標之差距，將於2026年加強用水監測與節水宣傳。

包裝材料使用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業務不涉及使用包裝材料。儘管本集團主要業務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直接影響並不顯著，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我們仍致力於將業務運營對環境可能造成的負面影響降至最低。

A3.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本世紀人類共同面臨的重大挑戰，也對企業的長期發展戰略、資產安全及財務穩健構成深遠影響。為系統評估並管理相關風險，把握低碳轉型帶來的機遇，本集團參照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D部分的要求，並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S2號—氣候相關披露的應用指引，開展全面的氣候情景分析及相關管理工作。旨在檢驗本集團業務在不同氣候情景下的韌性，並將所得洞察系統性納入公司治理、戰略規劃、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設定之中，從而持續為各類持份者創造長期、可持續的價值。在識別氣候風險與機遇的基礎上，本集團正逐步建立氣候相關的量化管理體系。本報告期我們採取分階段實施方式，就若干量化指標適用特定實施寬免，以確保最終披露的數據準確且具意義。相關說明如下：

- 財務影響寬免：氣候影響以定性方式評估。由於內部數據收集框架尚未能以足夠精度分離氣候相關財務支出，量化財務數據於本年度暫不披露。本集團目前未設定內部碳價格；關於受氣候相關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量化財務數據，本集團現階段援引財務影響寬免，暫以定性方式評估。
- 能力寬免：本集團的氣候韌性透過定性情景分析而非複雜的財務模型進行評估，此方式與本集團目前的資源分配水平相稱。
- 合理數據寬免：部分價值鏈數據（如若干範圍3排放類別）因在不產生過度成本的情況下暫無法取得，於本年度未予披露。本年度我們已披露的範圍3排放數據主要為出外公幹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現階段致力於確保範圍1及範圍2排放數據的準確性，後續將逐步擴展至更多範圍3排放類別及量化財務預測。同時，我們亦制定了相關披露未來路線圖：

短期內：持續關注行業碳核算標準發展，完善內部數據收集流程，逐步擴大範圍3排放的統計數據範圍；

中期內：評估將氣候相關資料整合至財務系統的可行性，並探索與主要供應商就碳足跡數據進行協作；

長期推進：定期評估技術能力與資源需求，確定過渡至量化財務披露的適當時間節點。

一、治理

本集團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治理方面，遵循「自上而下」的ESG管治原則：

董事會層面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議題負最終監督責任，定期審閱本集團在氣候風險管理、減排進展及相關投資決策方面的總體方向和執行成效。董事會定期評估其成員在氣候相關議題方面的技能和知識水平，並在必要時安排培訓或聘請外部顧問提供專業意見。董事會負責：

- 審議及批准氣候相關政策、目標及行動計劃；
- 審視氣候情景分析結果及其對集團業務模式和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
- 就重大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作出戰略指引。

管理層及ESG工作小組層面

在董事會授權下，本集團設立ESG工作小組，負責統籌日常氣候管理工作，包括：

- 組織開展氣候情景分析，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 制訂並落實減排目標及應對措施；
- 將氣候因素納入《環境、社會及治理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運營管理流程；
- 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管理進展、關鍵績效及改善建議。

ESG工作小組通過定期會議協調各職能部門執行氣候相關工作，確保氣候議題從戰略決策層延伸到前線業務的具體執行。

二、策略

為便於理解本集團氣候相關披露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本集團將「短期」定義為1至3年、「中期」定義為3至10年、「長期」定義為10年以上。上述定義與本集團的業務戰略規劃週期一致，並已作為氣候風險與機遇評估的基準時間框架。

1. 氣候情景分析

我們選取了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提出的兩組對比鮮明的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情景，以評估在有序轉型與高排放未來下，集團面臨的不同風險格局與戰略韌性。

氣候情景	低風險情景 SSP 1-1.9	高風險情景 SSP 5-8.5
情景描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快速淘汰化石燃料。約於2050年實現全球二氧化碳淨零排放。可再生能源成為主流，並廣泛推行電氣化。 大規模植樹造林。 加速研發與應用低碳技術，包括能源儲存、氫能及碳捕集與封存技術。 建立廣泛的全球合作機制，實施嚴格且有效的氣候政策，並引導消費者行為轉向低碳替代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賴豐富且全球互聯的化石燃料資源。 積極推動技術創新，但主要聚焦於能源開採與消費效率，而非低碳替代方案。 缺乏有效的全球碳定價機制或嚴格的國際氣候協議。 全球收入差距縮小，人力資本投資增加。
估計升溫值	至2100年，氣溫上升幅度低於2℃	至2100年，氣溫上升4.4℃

在上述兩類情景下，我們重點檢視集團在以下方面的暴露度與韌性：物理資產（如網點、車場、車輛及IT設施）；業務模式（特別是燃油車租賃與新能源汽車業務）對政策及市場轉型的敏感度；在綠色出行與低碳交通領域中的潛在競爭優勢及戰略定位。

2. 已識別的關鍵風險與機遇

基於SSP1-1.9與SSP5-8.5兩個情景，本集團建立了氣候風險與機遇分析框架，將宏觀情景轉化為與主營業務高度相關的具體議題，並梳理出需要優先管理的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以及相應機遇。

(1) 實體風險

實體風險主要源於氣候變化引發的急性極端天氣事件及長期漸進式氣候模式改變，對集團的物理資產、運營連續性及員工安全構成直接威脅。

風險類型	風險因素	風險描述 (節選)	主要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颱風、暴雨等極端天氣 (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風暴強度與頻次提升可能導致沿海業務重點城市位於低窪地帶的門店和露天停車場存在內澇風險 威脅到員工的人身安全 破壞本集團的財產及設備導致直接的財物損失 損毀區域電力、通信與交通基礎設施，導致網點無法運營、客戶服務癱瘓 導致車輛 (特別是新能源汽車) 的電池性能與安全性下降，增加運營風險與潛在索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格遵守當地有關極端天氣應對的相關法律法規 開展全國網點防洪排澇能力評估與改造，優先完成沿海及沿江網點 建立極端天氣預警與車輛應急調度機制 購買足額財產險與車輛損失險 提前向員工傳達應對措施，確保人員安全並減少損失 建立備用電源與通信方案 建立車輛電池健康監測系統，定期檢查電池狀態

風險類型	風險因素	風險描述 (節選)	主要應對措施
	平均氣溫上升、海平面上升 (中期－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平面上升或長期降水模式改變，可能威脅沿海或低窪地區門店、倉庫，迫使未來產生搬遷或加固的資本支出 平均氣溫的升高將增加車輛的冷卻需求與能耗，並加速車部件的老化，導致運營及維護成本上升 極端高溫環境威脅戶外作業員工的健康與效率 氣候變化可能改變不同地區的出行模式與偏好，影響車隊採購與配置策略的有效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展氣候脆弱性評估，識別高風險網點清單。在新增網點選址中納入「海拔與防洪標準」評估指標 選用耐高溫材料與配件，延長車輛部件壽命 為戶外及高溫作業崗位配備降溫設備。開展高溫健康知識培訓，建立應急處理流程方案 建立「氣候－車型需求」分析模型，指導區域化採購策略

(2) 轉型風險

轉型風險主要來自政策法規、技術變革、市場偏好及聲譽預期變化等因素，對集團業務結構及財務狀況形成壓力。

風險類型	風險因素	風險描述 (節選)	主要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點城市燃油車限行與淘汰政策趨嚴，若燃油車比例過高將面臨運營受限及合規成本上升風險 歐盟CBAM等規則推高汽車原材料碳成本，導致採購成本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參與碳排放權交易市場研究 建立政策跟蹤機制，及時調整業務佈局 優先採購低碳車型或與低碳供應鏈車企合作 開展供應鏈碳足跡評估
	技術創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技術快速升級，可能導致現有車隊在殘值週期內迅速過時，資產加速貶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主機廠簽訂「殘值保障」協議，鎖定未來處置價格 建立車型技術迭代評估模型，指導採購決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風險因素	風險描述 (節選)	主要應對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有充電設施可能在未來幾年內面臨兼容性挑戰與淘汰風險 公司核心業務平台系統遭遇網絡攻擊或故障，導致全平台業務停擺、客戶信息洩露及重大財務、聲譽損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施系統容災架構 跟蹤技術標準動態，制定充電設施升級預案 購買網絡安全保險
	市場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客戶將供應商ESG表現(如新能源車佔比)納入採購標準，可能失去大型企業客戶訂單，收入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企業ESG出行解決方案」 與綠色車企聯合營銷 拓展綠色信貸、可持續發展掛鉤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類型	風險因素	風險描述 (節選)	主要應對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本市場對高碳資產融資意願下降，若燃油車佔比較高，可能面臨貸款利率上升或額度收縮 競爭對手更早實現全面電動化或推出低碳產品，可能搶佔市場先機，導致集團市場份額流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優化資產結構，提高綠色資產佔比 加快重點城市車隊電動化 加強品牌綠色敘事
	名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被視為依賴燃油車的高碳出行服務商，將損害品牌形象，導致客戶流失 若ESG評級低於同業，可能引發機構投資者減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動發佈ESG報告與減排線路圖 與環保組織開展倡議 加強與評級機構溝通 將ESG納入管理層績效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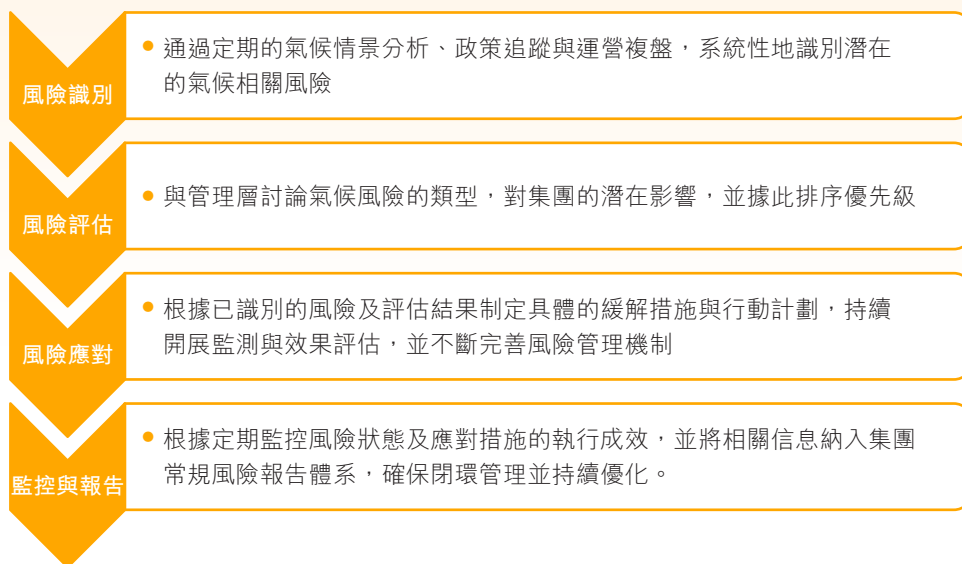
(3) 氣候機遇

在積極應對風險的同時，集團識別並把握低碳轉型帶來的戰略機遇：

- **市場機遇：**
在「雙碳」目標及消費升級驅動下，新能源汽車融資租賃及綠色出行服務需求快速增長。本集團通過：制定並執行進取的新能源汽車採購與投放計劃；優先深耕政策支持力度大、需求旺盛的區域市場；重點開拓企業客戶、網約車平台等高潛力客戶群，以期實現收入增長和市場份額提升，鞏固在細分市場的領先地位。
- **政策與金融機遇：**
充分利用新能源汽車購置補貼、稅收優惠及充電設施建設補貼，降低轉型成本；通過提升綠色資產佔比，爭取綠色信貸、綠色債券及可持續發展掛鉤貸款等低成本資金來源；探索在網點投資分佈式光伏、儲能等項目，以降低長期用電成本，並為未來參與碳市場、開發減排收益創造條件。
- **聲譽與品牌機遇：**
通過積極的氣候行動與透明披露，本集團致力塑造「綠色出行服務商」及「負責任企業」的品牌形象，提升客戶忠誠度及投資者信任，並增強對優秀人才的吸引力。為此，我們將系統性加強ESG成果的內外部溝通，並適時參與行業及公益組織發起的氣候與環保倡議。

三、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企業風險管理(ERM)框架中，建立了系統性的管理流程，具體如下：



於報告期間，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直接影響較為有限。本集團在車隊電動化轉型過程中增加了新能源汽車的採購投入。此外，本集團就極端天氣風險投保的財產險及車輛損失險保費已計入經營成本。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因極端天氣事件遭受重大財產損失。

鑒於本集團目前的數據收集及分析能力尚在完善之中，且氣候相關財務影響的量化評估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本集團暫未能提供完整的預期財務影響量化數據。本集團將持續完善氣候財務影響的評估方法，並在未來報告中進一步提供量化信息。

四、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於車輛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外購電力消耗產生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及指本集團以外發生的其他間接上游及下游排放，包括因棄置廢紙而於堆填區產生的甲烷氣體、第三方處理商處理淡水及污水所用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僱員商務旅行造成的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

為配合國家溫室氣體減排與「雙碳」目標，本集團積極透過降低能源使用量，進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提升本集團的聲譽與氣候韌性。我們針對上述排放源，積極採取下列減排措施：

- 採取車輛的減排措施，相關措施已在本層面中「廢氣排放」一節中說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採取環保節能措施，相關措施將在A2層面中「能源管理」一節中說明；
- 減少出差次數，通過使用視頻會議和微信會議等電子溝通方式；及
- 在辦公室顯眼位置張貼有環保信息的通知和海報，以宣傳環境管理的最佳實踐，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⁴	單位	2025年	2024年
範圍一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 車輛燃油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3.47	4.32
範圍二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外購電力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72.51	1,229.50
範圍三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出外公幹	噸二氧化碳當量	185.31	143.5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一、二及三)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61.29	1,377.3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每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0.73	0.94

備註：

4. 溫室氣體排放資料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以地域為基準的方式計算，並參照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中國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做好2023-2025年發電行業溫室氣體排放報告管理有關工作》、各國政府間因氣候變化而成立的專門委員會所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內的全球升溫可能值、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刊發的《二零二一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5. 本集團目前計量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主要包括商務旅行。鑑於本集團目前的數據收集能力，尚未納入其他範圍3類別的排放數據。本集團將逐步擴大範圍3的計量覆蓋範圍，重點關注與主營業務高度相關的類別。

我們承諾將持續完善數據治理，積極推動價值鏈協作並尋求供應商的密切配合，以提升計量與披露的準確性與透明度，並定期審視和更新目標，以確保我們的氣候行動路徑堅實、進取，並與全球應對氣候變化的科學共識保持一致。

B. 社會

B1. 僱傭

本集團深信人力資源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和競爭優勢的核心，亦是企業持續發展的基礎。因此，我們致力完善僱傭體系以吸引、培養及挽留員工，同時堅持以人為本的管治方針，制定員工手冊以規範僱傭政策及守則，確保僱員清晰了解其權力及責任，並尊重和保障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益。本集團通過構建和諧溫暖的工作氛圍，令每一位員工感受到本集團對他們的關懷和重視。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及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違反當地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之重大事宜。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合共1,273名僱員。整體員工結構在性別、年齡及職級分佈方面與上一年度基本一致，僅出現輕微比例變動：男性員工佔比略有上升、女性佔比略有下降；31歲以下員工仍為主要群體，整體年齡結構保持年輕化；集團管理層與基層員工的比例結構總體穩定。在僱傭形式方面，本集團繼續以全職員工為主，兼職員工比例進一步微降，反映本集團整體用工模式在報告期間保持穩定。具體劃分如下：

指標	2025年		2024年	
	僱員人數	百分比	僱員人數	百分比
以性別劃分				
男性	925	72.7	852	71.4
女性	348	27.3	342	28.6
以年齡組別劃分				
<31	840	66.0	815	68.3
31-39	338	26.6	301	25.2
40-49	78	6.1	68	5.7
50-59	17	1.3	7	0.6
>59	0	0.0	3	0.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2025年		2024年	
	僱員人數	百分比	僱員人數	百分比
以僱員類別劃分				
高層	12	0.9	13	1.09
中層	229	18.0	224	18.76
基層	1,032	81.1	957	80.15
以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1,272	99.9	1,188	99.5
兼職	1	0.1	6	0.5
以地區劃分				
內地	1,270	99.8	1,189	99.6
中國香港	3	0.2	5	0.4

招聘、晉升、薪酬及解僱

我們高度重視人才，將員工視為最寶貴且核心的資產。我們始終堅持公平、公正、公開的平等僱傭原則，招募優秀人才，為本集團的各項業務提供充足的人才儲備，增強業務競爭力。根據員工的工作範疇、資歷、工作表現、業績和市場情況，我們通過員工評估來確定薪酬、福利和晉升機會。我們確保員工受到公平對待，並防止因性別、種族背景、宗教、年齡、婚姻和家庭狀況、殘疾或任何其他原因而受到歧視。

根據相關法律和法規，我們在員工手冊中明確列出員工享有的薪酬待遇。除了基本薪酬，我們還提供員工福利和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強制性公積金、社會保險、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醫療福利、法定年假和額外年假、病假、育兒假、各種津貼和遣散費等。對於中國內地的員工，我們依法為他們繳納「五險一金」，即退休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以確保員工享受社會保險待遇。此外，我們遵守相關僱傭條例和指南。在需要解僱員工時，我們將按照程序處理，並對被解僱的員工提供合理的賠償。解僱相關的條款已在員工的僱傭合同中明確列出。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僱員流失率⁶約為69.0%，其劃分如下：

指標	僱員流失率 ⁷ 2025年	僱員流失率 ⁷ 2024年
以性別劃分		
男性	76.0%	73.9%
女性	65.5%	55.5%
以年齡組別劃分		
<31	96.4%	88.9%
31-39	28.5%	26.6%
40-49	12.3%	6.4%
50-59	0.0%	11.8%
>59	200.0%	—
以地區劃分		
內地	73.1%	68.5%
中國香港	50.0%	—

備註：

6. 總僱員流失率是按年內總離職僱員人數除以年初及年末的平均僱員人數，再乘以100%計算。
7. 各類別的僱員流失率是按年內該類別的離職僱員人數除以年初及年末該類別的平均僱員人數，再乘以100%計算。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透過持續實施平等機會管理常規及公平對待所有僱員（無論其背景如何）促進多元化。本集團亦計劃於不久將來實施一套全面多元化政策。此外，將平等機會及反歧視常規納入本集團的晉升管理制度、招聘及勞工關係管理制度，並確保僱員在工作環境內不會因性別、種族、宗教、年齡、婚姻及家庭狀況、身體殘疾等而遭受歧視、身體或言語上的騷擾。為確保所有僱員享有公平及平等的保護，本集團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職場性騷擾或欺凌行為。

溝通渠道

本集團非常重視與員工的溝通，因此我們建立了多樣化的溝通渠道，鼓勵員工提出意見，促進管理層和員工之間的交流，以改進企業的運營和管理政策，提高業務效率。此外，我們還定期組織員工聚餐等公司團體活動，加強員工之間的交流，增強他們對本集團的歸屬感。

B2. 健康與安全

集團竭力為所有僱員提供及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為確保遵守適用法律法規，集團不時諮詢法律顧問後調整人力資源政策，以適應相關勞工及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變化。集團的ESG工作小組亦會定期檢討相關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各項措施，包括刊印有關工作場所安全及消防的指引、檢查辦公場所以識別緊急情況及安全隱患，將相關風險降至最低，及為所有僱員保存健康記錄並於受僱於期間進行健康檢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與工人安全有關的重大事件或事故。並亦無受到任何與健康、工作安全、社會和環境保護有關的重大申索（無論是人身或財產損失）或處罰，亦無涉及任何事故或死亡事件，並且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適用法律和法規。

我們嚴格遵守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與工人安全有關的重大事件或事故，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比率為0%。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亦無錄得任何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並亦無受到任何與健康、工作安全、社會和環境保護有關的重大申索（無論是人身或財產損失）或處罰，亦無涉及任何事故或死亡事件，並且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適用法律和法規。

提升安全意識

本集團會根據相關工作安全指引，時常教導和提醒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的重要性。本集團通過培訓、多形式宣傳、應急演練及定期安全檢查，為僱員提供預防犯罪、安全應急等相關資訊。我們亦與其他機構及辦事處大廈的物業管理公司合作，定期參與舉辦的消防演習等，提升員工安全和防火意識。另外，我們的員工手冊有清楚列明符合法定要求的工作安全指引，如發現有違反手冊內提及指引的情況或嚴重不當行為，我們將會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務求提高員工在工作期間的健康與安全意識。

身心健康

我們重視員工的福祉，關心他們的心理健康，並鼓勵他們在工作和生活之間取得平衡。我們通過組織社交活動來增強團隊凝聚力，減輕工作壓力，並營造良好的工作氛圍。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生活健康和安全管理方面的信息，以增強他們對健康的意識。

案例分享：「喜悅端午，相逢粽動員」活動



案例分享：各種豐富知識競賽

金融部知識競賽



業務支持中心部門知識競賽



案例分享：三月八號婦女節員工關懷



案例分享：女神節跳繩大賽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堅信員工對於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和核心價值以及競爭力起着重要作用。因此，本集團致力於促進員工個人成長和發展，並已在營運手冊中明確規定了持續培訓的要求。我們採用多種培訓模式，如入職培訓和管理人員培訓，以滿足不同級別和類型員工的需求，使他們能夠提供持續高質量的服務。此外，我們為員工提供全面和多樣化的在職培訓項目和專業培訓，旨在提升員工的素質、資格和技能，激發他們的潛力。同時，我們鼓勵員工與管理人員討論他們的職業晉升和發展目標，並參加與業務相關的培訓活動。

培訓課程

本集團提供的專業培訓和發展計劃包括金融服務專業知識、信息技術專業知識、客戶服務和產品知識培訓、相關法規講座和指導、反貪污專業培訓以及其他相關培訓課程。本集團自員工入職起即提供系統化的入職培訓和在崗培訓，確保新員工在適應崗位的同時，全面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合規要求及企業文化。除與工作職責直接相關的專業技能培訓外，我們亦提供涵蓋通用管理能力、溝通技巧、職業規劃及身心健康等方面的個人發展課程，支持員工進行多維度的知識拓展與自我提升。

我們也積極鼓勵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參加與聯交所上市規則和企業治理相關的培訓，以不斷提升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和企業治理水平。同時，我們也鼓勵會計和秘書在內的專業人員定期參與持續專業提升，更新相關的專業知識以緊貼監管要求及行業發展的最新變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全員參與培訓，受訓僱員百分比⁸為100%，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⁹約為29.4小時。

備註：

8. 受訓僱員百分比是按年內總受訓僱員人數除以年末總僱員人數，再乘以100%計算。
9. 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是按年內總受訓時數除以該類別已受訓的僱員人數計算。

案例分享：豐富多元的員工培訓

管理團隊特訓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網約車事業部高效執行力提升培訓



融租事業部培訓



新零售內部新人培訓



用戶運營管理層知識拓展培訓



融租事業部訓練營



外勤總結和安全會議



月度融租事業部主管培訓班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平均受訓時數明細如下：

指標	平均受訓時數 ¹⁰ 2025年	平均受訓時數 ¹⁰ 2024年
以性別劃分		
男性	28.9	30
女性	30.8	34
以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	15.5	13.3
中級	40.4	41.3
基層	27.1	27.4

備註：

10. 各類別僱員的平均受訓時數是按年內該類別僱員的受訓時數除以年末該類別的僱員人數計算。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國內地的《勞動保障監察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並參考國際勞工標準，制定了內部守則指引和勞工制度。在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違反防止童工和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條例的重大問題，也沒有發生任何涉及種族、宗教、年齡、殘疾等歧視事件。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招聘流程，以便檢查候選人的背景，並制定了處理任何例外情況的正式報告程序。本集團要求新員工在入職時提供真實準確的個人資料，並由招聘人員嚴格審查，包括身份證和戶口等信息。此外，本集團定期進行自我審查和檢查，以防止在運營中存在任何童工和非法強制勞工問題。

此外，本集團員工的加班是基於自願原則，以避免違反勞工準則，並且切實維護員工權益。本集團也嚴禁以任何理由對員工進行辱罵、體罰、暴力、精神壓迫、性騷擾（包括不恰當的語言、姿勢和身體接觸）等懲罰性措施、管理方法和行為。同時，本集團避免委託已知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招聘和人事程序嚴格監督，根據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以杜絕任何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以及任何涉及種族、宗教、年齡或殘疾等各種形式的歧視行為。一旦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本集團會立即進行調查、處理或解僱相關員工。如有需要，本集團會進一步完善勞工機制以應對違規行為。

B5. 供應鏈管理

由於本集團是汽車零售商，主要通過在中國內地的自營銷售網點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我們的主要供應商為向本集團提供新車的汽車經銷商。我們已與部分汽車經銷商訂立框架供應協議，以維持穩健關係，從而確保汽車供應的穩定性並獲取規模採購所帶來的價格折扣。此外，我們亦與包括GPS組件生產商在內的其他供應商合作，為本集團提供GPS組件等相關配套產品與服務。

本集團期望供應商在環境、社會、企業治理、商業道德等方面符合我們的標準。在與潛在供應商建立任何長期業務關係之前，我們會評估供應商的運營和業務環境和社會風險，並與供應商進行溝通，確保供應商遵守貿易法律、相關環境和社會法規以及其他標準，並了解供應商在這些方面的意識。我們關注供應商和合作夥伴的誠信，只選擇那些過去商業記錄良好、沒有嚴重違規或違反商業道德行為的供應商和合作夥伴。

此外，我們在供應商選擇過程中優先考慮使用環保產品和服務的供應商，努力將供應鏈中潛在的環境和社會風險降到最低。我們持續跟蹤重點供應商在環保表現和社會責任方面的改進情況，並在必要時向其傳達本集團在綠色發展及新能源汽車推廣方面的期望，鼓勵供應商與我們共同提升供應鏈的可持續表現。我們將定期審查供應鏈中供應商的表現和環境社會標準。如果發現供應商有任何嚴重違反法律和法規的行為，我們將終止與該供應商的合同關係。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有262家供應商。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量如下：

指標（按地區劃分）	供應商數量	供應商數量
	2025年	2024年
中國內地	262	70
中國香港／中國澳門／中國台灣	—	—
其他海外地區	—	—

報告期間供應商數量較上一年顯著增加，主要原因為業務拓展新增多個城市合作供應商。

採購機制

為管理供應鏈中潛在的環境和社會風險，本集團建立了嚴格而規範的採購體系及供應商甄選流程，並已向報告期間內對所有供應商執行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每年評估供應商表現，在與各供應商續簽任何協議之前，會考慮供應商的資質、服務質素、價格、交貨期及環保意識等。鑒於本集團以新能源汽車融資租賃為重點發展方向之一，我們自採購端即主動提升新能源汽車採購比例，通過增加新能源汽車車型的採購及推廣，引導客戶優先選擇新能源汽車，從源頭上推動更綠色的出行方式，減少整體碳排放影響。

我們提倡公平公開競爭，旨在基於互相信任的前提之下發展長期關係，而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在採購過程中嚴格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相關規定。我們的供應商須負責任地行事，遵守所有法例、國際公約及合約責任。

我們制定了一套採購流程制度和行為準則，以規範採購計劃的制定和實施流程，並嚴禁相關負責人員從事任何違反商業道德的行為。同時，我們與附屬公司保持密切溝通，要求他們妥善處理與供應商和合作夥伴的關係，避免利益輸送或剝削供應商的行為。

案例：從採購端推動新能源汽車使用



B6. 產品責任

為了建立良好的信譽，我們深知優質產品和服務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積極通過內部監控來確保我們始終保持高水準的服務和產品質量。我們與客戶保持持續的溝通，以確保我們理解並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期望。我們也致力於了解客戶的滿意度，並根據反饋不斷改進我們的服務質量。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消費者保護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品質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事宜，亦無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重大投訴，客戶滿意度均達到預期目標。客戶的產品召回及產品退換要求轉述予有關汽車生產商是本人集團採納常規，本集團並不承擔產品召回及產品退換產生的責任。基於本集團業務性質，其無需因健康及安全原因召回產品，亦不適用於有關產品回收程式的披露。

在客戶欠付或拖欠還款下，我們可以行使權利直接收回汽車。借助我們受專利保護的GPS追蹤裝置及汽車監察平台，可追蹤相關汽車及採取收回行動。集團制定一系列政策，包括(i)風控執行組收車作業規範；(ii)二手車交易作業流程；(iii)技術維護組車輛處理業規範；及(iv)法務處理違約客戶（已收車）流程細則等詳細列明收回車輛處置的程式，以對集團把二次出售或轉入融資租賃事業部的車輛作提供質量保證。

客戶溝通

本集團通過標準化的服務品質、人性化的服務過程以及規範化的服務管理，致力為客戶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和服務。本集團設有專門的客戶服務團隊，負責與客戶日常溝通及問題對接，並建立對客戶響應時效及服務質量的考核機制，確保能夠及時、專業地回應客戶需求。

我們重視客戶需求，保持與客戶的多渠道溝通，對客戶就租賃汽車質量或與租賃汽車有關的其他事宜所提出的意見和投訴進行分類歸納，並在適用情況下轉達予相關汽車生產商跟進處理。同時，本集團已制定客戶投訴處理流程制度，包括投訴受理、問題調查、反饋回覆及記錄歸檔等程序。客戶可通過郵件、電話或親自提交投訴，投訴過程嚴格保密，以保障各方合法權益，並確保投訴處理公平、透明且有據可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收到對本集團業務運營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客戶投訴。

客戶隱私保護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會接觸大量的客戶個人或企業資料。本集團一直重視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且鑒於有關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的監管更新，集團已制定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包括：

- (i) 制定處理客戶及員工個人信息洩露舉報及投訴的操作程序、信息安全突發事件應急預案及開發信息安全系統及設立相關操作程序；
- (ii) 修改應用程式的用戶協議及個人信息保護及隱私政策，為用戶提供更高的個人信息訪問權限；
- (iii) 更新租賃汽車上安裝GPS追蹤裝置應用程式的用戶協議，將默認數據收集模式設置為「不收集數據」，惟所有應用程式用戶不可撤銷的同意及授權本集團查詢僅供內部使用的GPS追蹤數據；
- (iv) 與客戶協議條文當日包括涉及敏感事宜，如生物識別及行蹤等，須特別徵得用戶的同意；
- (v) 更新個人隱私數據安全管理操作程序，包括根據員工的職位及工作部門設定訪問權利及密碼控制；及
- (vi) 實施了個人信息保護的安全培訓政策，其中規定應每個季度為所有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提醒和更新個人信息保護並強制要求所有新員工了解收集個人資料保護政策。

知識產權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商標、軟件版權及其他知識產權與專有資料對本集團的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參考適用的法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制定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明確智慧財產權註冊及續辦管理流程，審批流程，評估制度，查新、檢索制度，工作備案，及智慧財產權成果歸屬判定制度等，以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已註冊用於風險管控的GPS追蹤裝置有關的9項設計專利，以及96個電腦軟件版權，並會密切監控並防止市場上出現侵權行為，以確保其知識產權不受侵犯。

此外，本集團已經實施軟件管理政策，僅資訊技術部門的工作人員擁有在我們電腦上安裝電腦軟件的許可權，記錄及維護我們所擁有的軟件許可證及其各自用戶清單。並要求至少每年對電腦進行檢查，以核實是否安裝任何未經授權軟件。

廣告及標籤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進行的廣告宣傳活動有限，因此涉及的廣告相關風險並不重大。儘管如此，在產品和服務的營銷宣傳方面，我們會對所有宣傳進行嚴格的規範和檢查，以確保符合適用的宣傳和標籤法律法規要求。這些營銷宣傳必須準確地反映本集團產品的質量和效能，以及服務的內容，讓客戶所看到的即為所得。

B7. 反貪污與反洗錢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我們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極為重視反腐倡廉的工作及制度建設，堅決杜絕任何貪腐行為。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防止賄賂條例》等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反貪污合規框架。

為此，本集團實施貪污賄賂預防政策，明確禁止董事、員工及代理人接受不當利益，或向商業夥伴提供不當利益。該政策亦包含處理利益衝突及舉報的程序。對防止經濟損失的舉報人，將按照事件未被發現而產生損失的情況下產生的經濟損失給予經濟獎勵。集團亦實施反腐敗政策，進一步詳細列出董事、員工及代理人不應該從商業夥伴獲得的所有利益，包括金錢利益、娛樂相關利益、折扣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違反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法規的重大事宜，亦沒有任何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董事會對反貪污及詐騙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並已於我們的營運手冊及員工手冊中反映，包括要求設立內部審計職能，並列出其作用和責任。董事、員工及代理人均有責任遵守賄賂預防政策及反腐敗政策。如果提出或發現任何違規行為，將根據政策給予處罰。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反貪污法律規範和道德準則，積極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維護持份者的利益，致力於建設廉潔公開透明的企業文化。

為了維護本集團的誠信和聲譽，我們嚴格禁止任何與洗黑錢和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活動有關的行為。財務部每年將對本集團的運營進行洗錢風險評估，並處理所有涉嫌洗黑錢的案件。我們定期審閱香港金融管理局和其他監管機構發佈的相關政策和指導方針，評估其影響，並確保業務單位和部門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和內部政策指引。

本集團每年至少安排一次反貪污相關培訓，讓董事和員工參與。在報告期間，有33名員工參與了線下約60小時的反貪污培訓講座。這些培訓旨在培養他們的反貪意識和良好的職業操守，以遵守香港和中國內地的法規要求。此外，本集團亦通過線上學習等方式，向全體員工傳達反貪污政策要求。

案例分享：反貪污培訓



舉報機制

本集團積極向所有員工宣傳反貪污意識的重要性，並鼓勵員工舉報任何涉及貪污或詐騙的事件。本集團已設立包括匿名渠道在內的多元舉報途徑，以保護舉報人信息與合法權益，使得舉報人可以在不披露身份的情況下真實的反映問題。在接獲舉報後，我們將立即展開調查，並採取必要和適當的行動，以消除可能損害本集團及相關利益相關者利益的行為。本集團定期監督舉報機制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運作順暢。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負責任的企業，在社區投資及公益領域持續發揮積極作用，為當地有需要的人士提供適當切實的支持。我們相信通過社會公益活動，我們的公司和員工能夠樹立積極的價值觀，最終成為具有社會責任感的公民。

本集團鼓勵並支持員工利用工餘時間參與義工服務，制定了相關的內部指引和活動安排，組織員工參與環保公益、扶貧濟困、關愛弱勢群體等社區服務項目。我們希望通過員工親身參與社區活動，為身處的社區實實在在地做出貢獻，從而提升關愛意識，培養服務社會的責任感。

在社區投入方面，本集團綜合運用捐贈、志願服務等方式支持各類機構和社會項目，以履行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進一步體現本集團對社區發展的長期承諾。在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累計捐贈人民幣94,250元，支持地方經濟並向中國內地的弱勢社群提供社會福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將繼續積極尋求與不同的公益和慈善組織合作，持續關注社會動態，關注弱勢群體的困難和需求，通過持續、系統的社區投入和公益實踐推動社區共融與和諧發展。

案例分享：福州馬拉松「無人車陪跑」——在社區實踐綠色智慧出行

在2025年福州馬拉松賽事中，喜相逢集團聯合國內無人車合作夥伴推出「無人車陪跑」服務，在起終點及部分賽段投入多輛電動無人駕駛車輛，用於賽道引導、簡單補給及物資運輸等工作。相比傳統燃油保障車輛，本次使用的無人車實現了零尾氣排放和低噪音運行，在保障賽事服務的同時，盡量減少對周邊社區環境的影響。

在42.195公里的賽道上，無人車依托激光雷達、視覺識別和多傳感器融合等技術，能夠根據賽道人流密度和跑者速度自動調整行進節奏，與選手保持安全距離，為沿途提供飲水、能量補給等便民服務，並協助工作人員進行路況巡查和應急物資運送。該項目的順利實施，驗證了無人車在開放道路、人員密集場景下的穩定性和安全性，也為今後在城市公共活動中推廣智能出行方案積累了實踐經驗。

通過參與福州馬拉松這一具有廣泛群眾基礎的城市賽事，本集團不僅為當地社區體育活動提供了科技支持，更以「看得見、用得上」的形式向公眾展示綠色、智能出行的實際應用場景，引導市民在日常生活中更加關注低碳出行與環保理念。我們希望借助此類社區項目，讓智慧出行逐步從大型賽事走向日常街道，成為推動城市綠色發展的一股長期力量。



案例分享：喜相逢集團組織志願者團隊深入前橫社區、象峰社區、新秀社區、遠東村開展殘疾人慰問活動並捐贈5,000斤生態大米。



案例分享：心手相連，「救」在身邊，向晉安區教育局捐贈多台AED設備，合計費用人民幣64,250元，希望通過捐贈AED設備，為校園安全貢獻一份力量，助力教育事業持續健康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聯交所ESG報告守則內容索引表

強制披露規定

章節／聲明

管治架構
匯報原則
匯報範圍

ESG管治架構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框架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範圍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排放物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已於2025年1月1日刪除，移至D部分第28及29段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已在排放物－有害廢棄物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排放物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能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資源使用－水資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資源使用－能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資源使用－水資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不適用－已在包裝材料使用解釋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目標、排放物
層面A4：氣候變化		
		已於2025年1月1日刪除，移至D部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僱傭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健康與安全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勞工準則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產品責任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已在產品責任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不適用－已在產品責任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反貪污與反洗錢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與反洗錢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與反洗錢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與反洗錢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條文	披露要求	相關章節	寬免／備註
第19(a)段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的信息(技能、獲悉頻率、如何考慮氣候風險、目標監督及薪酬)	ESG管治架構、氣候變化	
第19(b)段 第20段	管理層在管治流程中的角色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分類(物理／轉型)、時間範圍定義	ESG管治架構、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	
第21段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文	披露要求	相關章節	寬免／備註
第22段	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轉型計劃	氣候變化	
第23段	先前各匯報期內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本年度為首次按D部分披露，先前匯報期未有相應D部分計劃
第24段	當前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		財務影響寬免：內部數據收集框架尚未能以足夠精度分離氣候相關財務支出，量化財務數據暫不披露
第25段	預期財務影響（定性和量化）		財務影響寬免+能力寬免：不具備提供預期財務影響量化數據的技能、能力或資源

條文	披露要求	相關章節	寬免／備註
第26段	氣候韌性(情景分析)	氣候變化	能力寬免：氣候韌性透過定性情景分析而非複雜的財務模型進行評估，此方式與本集團目前的資源分配水平相稱
第27(a)段	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並釐定輕重緩急及監察的流程	氣候變化	
第27(b)段	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並釐定輕重緩急及監察的流程	氣候變化	
第27(c)段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流程如何融入整體風險管理流程	氣候變化	
第28(a)段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氣候變化	
第28(b)段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氣候變化	
第28(c)段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氣候變化	
第29段	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氣候變化	
第30段	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暫以定性方式評估，量化數據暫不披露
第31段	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暫以定性方式評估，量化數據暫不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文	披露要求	相關章節	寬免／備註
第32段	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暫以定性方式評估，量化數據暫不披露
第33段	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	財務影響寬免：內部數據收集框架尚未能以足夠精度分離氣候相關財務支出，暫不披露
第34段	內部碳定價	—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在業務決策中正式引入內部碳定價機制。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國內碳交易市場的發展動態，並評估引入內部碳定價的可行性和適用時間表。

條文	披露要求	相關章節	寬免／備註
第35段	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	氣候變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正式納入管理層薪酬政策。本集團將評估在未來將氣候相關績效指標納入管理層績效考核體系的可行性。
第36段 第37-39段	行業指標 氣候相關目標（指針、目的、範圍、期間、基準期間、進度等）	- 環境目標、氣候變化	數據及目標暫未經第三方驗證。將於後續報告中逐步完善。
第40段	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的具體披露（涵蓋哪些溫室氣體、範圍、總量／淨額、脫碳方法、碳信用等）	環境目標、氣候變化	報告中提及了目標範圍（範圍一、二、三），但未詳細說明涵蓋的氣體種類、脫碳方法或使用碳信用的計劃。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所有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129至第204頁，包括：

- 於2025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融資租賃合約項下收入確認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關鍵審計事項

融資租賃合約項下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分別確認融資租賃項下汽車銷售收入及融資租賃收入約人民幣906,496,000元及人民幣309,860,000元。

貴集團的融資租賃服務來源於汽車經銷收入及向客戶提供融資。根據各融資租賃合約，將租賃收入的價格分配予汽車銷售收入和融資租賃利息收入涉及管理層判斷識別供應商或競爭對手提供的類似產品的定價信息，以釐定汽車的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將於有關租賃開始時確認為收入，而租賃應收款項總額的剩餘金額將於租賃期內確認為融資租賃收入。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融資租賃合約項下收入確認的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並評估了貴集團對融資租賃合同會計處理的內部控制，包括將租賃收入的價格分配予汽車銷售收入和融資租賃收入的評估，並對我們計劃依賴審計的關鍵控制進行了抽樣測試；
- 通過對照融資租賃合同、與客戶的車輛移交文檔和客戶付款等支持性文檔，進行抽樣測試；及
- 通過檢查：(i)汽車的公允價值與供應商向貴集團提供的指導性市場價值，及(ii)通過採用內部回報率重新計算未來租賃付款來計算融資租賃收入，以測試錄得的銷售收入和利息收入的適當性及準確性，對管理層的選定合約的租賃收入分配進行了測試。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管理層作出的相關判斷及估計將對汽車銷售收入及融資租賃收入分別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這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意義，故管理層對融資租賃項下的租賃收入分配乃我們的審計重點。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及4(b)。

於2025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886,309,000元，已扣除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8,208,000元。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式計算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就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而言，管理層須作出以下重大判斷及估計：

- 選擇合適的模式及假設；
- 釐定違約定義的準則及相關的輸入及數據；
- 根據信貸風險特徵對客戶進行劃分；
- 釐定及預測前瞻性情景及概率權重的宏觀經濟變數；及
- 就違約及信貸減值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鑒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結餘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對此方面的判斷及估計的內在不確定性，我們於審核中專注於上述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融資租賃合約項下收入確認的租賃收入的分配是有據可依的。

有關計量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程序主要包括：

- 貴集團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進行內部監控，並透過計及估計不確定性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審查管理層用於計量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模型方法，並評估該模型是否合適；
- 抽樣檢查管理層計算過往虧損率時使用的輸入數據及數據，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齡準確性、結算記錄、收回違約合約汽車的證明文件、收回汽車的所得款項的後續處理等；
- 對於前瞻性經濟情景，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評估了宏觀經濟變量的釐定基礎、情景數目、其相對權重以及採用的管理層判斷及根據不同情景對宏觀經濟變量的預測，並開展敏感性分析；及
- 測試管理層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的數學準確度。

根據我們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估計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的判斷及假設均可獲得現有證據支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編製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年報（「年報」）所載的所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作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我們已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若干其他資料，包括董事會報告。其餘其他資料（包括公司資料、主席報告、財務摘要、五年財務摘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及將載入年報的其他章節），預期將於該日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並無且將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倘根據我們對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獲取的其他資料所進行的工作，我們得出該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結論，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並無報告事項。

當我們閱讀將納入年報的其餘其他資料時，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目標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我們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計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倘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有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核，以就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作為出具綜合財務報表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核開展的審核工作。我們僅對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就該事項進行溝通。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焯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3月20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862,467	1,464,084
收益成本	8	(1,383,376)	(1,025,733)
毛利		479,091	438,351
銷售及營銷費用	8	(123,889)	(109,763)
行政開支	8	(123,149)	(122,867)
研發開支	8	(472)	(450)
信貸虧損撥備		(6,192)	(3,226)
其他收入	6	14,786	20,048
其他虧損	7	(10,564)	(9,918)
營業利潤		229,611	212,175
財務收入	10	1,735	1,580
財務成本	10	(172,660)	(160,387)
財務成本，淨額		(170,925)	(158,807)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虧損	22	(233)	–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453	53,368
所得稅費用	11	(12,648)	(13,639)
年度利潤		45,805	39,729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5,855	39,970
– 非控股權益		(50)	(241)
		45,805	39,729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45,805	39,72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385)	205
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一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790	(1,811)
		405	(1,60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6,210	38,123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6,260	38,364
— 非控股權益		(50)	(241)
		46,210	38,123
有關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的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	12	2.96	2.58
— 攤薄	12	2.80	2.46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641,268	494,332
無形資產	15	21,428	20,61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7	1,103,761	1,050,712
預付款項及保證金	19	22,456	30,604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企業投資	22	48,297	48,5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6,809	–
		1,844,019	1,644,795
流動資產			
存貨	21	254,955	172,13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7	782,548	755,884
貿易應收款項	18	75,723	14,768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93,848	381,550
受限制現金	20(b)	3,9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371,839	340,598
		1,982,813	1,664,937
總資產		3,826,832	3,309,73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4,657	4,657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24	867,618	817,473
		872,275	822,130
非控股權益		5,666	5,716
總權益		877,941	827,8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1,323,024	1,129,638
租賃負債	14(b)	5,783	5,4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3,872	5,001
		1,332,679	1,140,114
流動負債			
借款	28	1,464,388	1,151,920
貿易應付款項	26	42,693	80,5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83,935	89,486
租賃負債	14(b)	6,674	5,720
即期應付所得稅		18,522	14,062
		1,616,212	1,341,772
總負債		2,948,891	2,481,886
總權益及負債		3,826,832	3,309,732

第129至20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26年3月20日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

董事

上文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4,657	485,185	23,495	262,156	775,493	5,957	781,450
年度利潤／(虧損)	-	-	-	39,970	39,970	(241)	39,729
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606)	-	(1,606)	-	(1,606)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1,606)	39,970	38,364	(241)	38,123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8,273	-	8,273	-	8,27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5,269	(5,269)	-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13,542	(5,269)	8,273	-	8,273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4,657	485,185	35,431	296,857	822,130	5,716	827,8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4,657	485,185	35,431	296,857	822,130	5,716	827,846
年度利潤/(虧損)	-	-	-	45,855	45,855	(50)	45,805
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405	-	405	-	405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405	45,855	46,260	(50)	46,21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3,885	-	3,885	-	3,88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346	(6,346)	-	-	-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	-	10,231	(6,346)	3,885	-	3,885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4,657	485,185	46,067	336,366	872,275	5,666	877,941

上文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所用現金	30(a)	(123,826)	(20,892)
已付所得稅		(16,126)	(7,959)
已付利息		(170,676)	(159,21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0,628)	(188,06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47	343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0(b)	48,157	39,172
購置物業及設備的款項	30(c)	(208,624)	(132,721)
增購無形資產的款項		(11,174)	(11,989)
增加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48,53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2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1,394)	(133,72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0(d)	2,490,134	1,844,411
償還借款	30(d)	(1,986,718)	(1,429,468)
償還租賃負債	30(d)	(7,875)	(7,651)
存放有關借貸的存款		(19,874)	(26,993)
贖回有關借貸的存款		38,114	17,616
宣派股息		–	(3,3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13,781	394,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598	267,733
匯率差異影響		(518)	10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839	340,598

上文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3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汽車服務，包括汽車零售、汽車融資、汽車租賃及汽車相關服務。

本公司於2023年11月9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上市」)，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單位(人民幣千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0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更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慣例

除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已於2024年悉數處置外，綜合財務報表一直按歷史成本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以上所列修訂對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預期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有意於該等變動生效之日起開始應用。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的會計 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 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惡性通貨膨脹列報貨幣折算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並不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期其對呈報及披露的影響廣泛，尤其是與財務業績報表及於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相關的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續)

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根據進行的初步高層次評估，已確定以下潛在影響：

- 儘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的淨利潤沒有影響，但本集團預期將全面收益表中的收入及費用項目分組為新類別將影響經營利潤的計算及報告方式。根據本集團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以下項目可能對經營利潤產生潛在影響：
 - 目前列於「融資成本」項目的與就融資租賃購置汽車有關的資金成本將於經營活動類別呈列。
 - 目前匯總在營業利潤中「其他虧損」項目下的匯兌差額可能需要拆分，部分匯兌利得和損失將在營業利潤項下呈列。
- 主要財務報表呈列的項目可能會因應採用「有用結構概要」概念以及合計及分拆原則加強而出現變動。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的變更(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續)

- 由於披露重大資料的規定保持不變，本集團預期目前於附註內披露的資料不會有重大變動；然而，資料分組的方式可能會因匯總／分拆原則而發生變動。此外，對於以下方面將有重大的新披露規定：
 - 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
 - 於全面收益表的經營類別中按功能呈列的項目開支性質明細 — 只有若干性質的開支須列出相關明細；及
 - 就首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年度期間而言，全面收益表各項目的對賬(按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呈列的重列金額對比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的金額)。
- 從現金流量表的角度而言，已收利息及已付利息的呈報方式將發生變化。已付利息將呈報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而已收利息將呈報為投資活動現金流量，這與目前呈報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一部分有所改變。

本集團將自新訂準則的強制生效日期(即2027年1月1日)起應用該準則。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故此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予以重列。

本集團已開始但尚未完成就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影響的評估。本集團尚未能表示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是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依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管理層與本集團經營單元緊密合作，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營運之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就以港元結算的交易而言，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外匯匯率之風險，乃由於該等交易一般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列值。管理層認為，本公司並不涉及任何重大的貨幣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本集團的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租賃負債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浮動利率獲得的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令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以固定利率獲得的借款、租賃負債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令本集團承擔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倘若浮息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78,000元（2024年：減少／增加人民幣481,000元）。

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則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00,000元（2024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27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於年末，本集團的借款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借款的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借款	90,400	64,117
固定利率借款：		
不到1年	1,434,023	1,107,708
1至2年	698,599	619,779
2至5年	564,390	489,954
	2,787,412	2,281,558

本集團透過定期進行檢討，持續監察其利率風險，以及記錄預計利息開支於不同利率境況下的敏感度，以管理其利率風險。為管理其面臨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監控融資組合的浮動利率借款比例，並透過其給予客戶融資租賃的定價回應利率變動。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不履行其合約責任給本集團帶來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主要類別為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就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納政策，僅與適當信用記錄之客戶交易。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採納政策為持續監察信貸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放在知名銀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中國的國有銀行或大中型商業銀行以及中國境外的知名銀行或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有限，該等銀行或金融機構獲評估為具有低信貸風險。因此，預期信貸虧損微不足道。

本集團信貸風險概無重大集中。本集團有適當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恰當的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將根據彼等的信用狀況收取市場利率。本集團亦定期按照客戶過往付款慣例和其他因素對客戶進行信貸評核。對於根據融資租賃安排購買汽車的客戶，本集團有適當政策以在開始後定期審查彼等信用價值。

信貸風險政策

本集團設有信用政策監察信貸風險水平。一般而言，根據客戶或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彼等的信用記錄以及當前市場狀況等其他因素，定期評估每個客戶或債務人的信用記錄。

對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密切監察客戶的信譽，其中參照各項因素，如分期付款模式及本集團的實時GPS追蹤裝置對汽車的使用情況。如有任何逾期付款，本集團保留權利就拖欠付款收取逾期付款的利息直至逾期付款繳清為止。一般而言，如每月付款逾期35天，本集團將安排員工收回出租資產，並且就收回逾期付款採取強制執行措施(包括發出還款提示及與承租人進行磋商)。倘客戶未有支付預定分期付款達到3個月或以上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或承租人不不太可能向本集團承擔全數信貸責任，將視為違約。本集團擁有一個專責收回已違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指定團隊。該團隊會執行各項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對違約客戶提出法律程序，以收回逾期應收款項。倘若承租人連續12個月未能作出合約付款，而收回機會實際不大，本集團將考慮核銷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信貸風險政策(續)

對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會監察有長期未清償結餘的應收款項，並且會採取強制執行措施以收回到期的應收款項。本集團緊密監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款模式。陷入財困、信譽轉差及過往還款模式欠佳的逾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違約。本集團於採取所有可行的討債措施後，將核銷未能收回的應收款項。

對於已核銷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將會繼續嘗試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倘能收回款項，將在損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採納簡易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中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即違約機率、違約下損失(即倘遭違約的損失程度)和違約風險。

信貸虧損之概率加權估計的評估以歷史數據為基礎，再根據有關影響債務人結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前瞻信息作出調整。基於本集團以往能夠通過收回車輛融資租賃款項及／或其他法律途徑，收回部分款項，一般而言，違約下損失等於根據合約結欠本集團全部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現金流量的差額(「**預期現金差額**」)。預期現金差額利用於初始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時釐定的用於計算融資租賃收入的利率進行貼現。

前瞻性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涉及前瞻性資料，基於歷史性分析釐定，並識別出影響應收款項組合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關鍵經濟變量。

於釐定關鍵經濟變量及其對過往虧損率的相關影響的過程中，本集團運用了判斷，並以統計法估算該等經濟變量的預測，以及以統計回歸分析釐定該等經濟變量對未來虧損率的影響。已識別的經濟變量包括GDP增長率。各項權重採用正態分佈法分配至各經濟場景。本集團已評估並預測經濟變量為110%(2024年：110%)。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前瞻性資料(續)

我們已對該經濟變量進行敏感性分析。倘經濟變量上升／下降10%，預期信貸虧損將增加人民幣1,819,000元(2024年：人民幣1,662,000元)或減少人民幣1,822,000元(2024年：人民幣1,662,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釐定的虧損撥備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未逾期	1,792,720	0.10%	1,793
已逾期：			
少於1個月	76,448	1.83%	1,399
1至3個月	19,411	22.30%	4,329
3至6個月	9,181	42.81%	3,930
6至12個月	3,743	100.00%	3,743
一年以上	3,014	100.00%	3,014
	1,904,517		18,208
貿易應收款項：			
未逾期	72,875	1.83%	1,333
已逾期：			
少於6個月	3,810	0.37%	14
6至12個月	351	16.24%	57
1至2年	227	59.91%	136
2至3年	95	100.00%	95
3年以上	83	100.00%	83
	77,441		1,718
	1,981,958		19,9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前瞻性資料(續)

於2024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釐定的虧損撥備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未逾期	1,718,732	0.10%	1,719
已逾期：			
少於1個月	70,064	1.84%	1,289
1至3個月	20,974	21.36%	4,480
3至6個月	7,578	43.07%	3,264
6至12個月	3,310	100.00%	3,310
一年以上	2,563	100.00%	2,563
	1,823,221		16,625
貿易應收款項：			
未逾期	10,132	0.01%	1
已逾期：			
少於6個月	3,639	0.47%	17
6至12個月	1,160	19.91%	231
1至2年	243	64.61%	157
2至3年	128	100.00%	128
3年以上	182	100.00%	182
	15,484		716
	1,838,705		17,34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分別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披露。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前瞻性資料(續)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本集團採用12個月預計信用虧損或全期預計信用虧損方式，視乎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倘若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減值計量為全期預計信用虧損。管理層考慮其他因素後，對歷史規律進行分析，達成結論認為，經評估的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計信用虧損並不重大。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募集資金滿足與金融工具有關之承擔時將遭遇困境之風險。無力迅速按接近其公允價值之價格出售一項金融資產或會導致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透過其盈利能力而確保資金之供應、維持足夠現金使其滿足正常經營承擔及擁有足夠承諾信貸融資款項以管理其流動性風險。非流動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乃由現金流分析釐定，以於報告日期一項相約工具的市場銀行借款利率貼現得出。

下表分析本集團按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算的財務負債的到期情況：

	按要求／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年後但 2年內 人民幣千元	2年後但 5年內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 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42,693	—	—	42,693	42,693
其他應付款項	22,435	—	—	22,435	22,435
租賃負債	7,195	4,854	1,188	13,237	12,457
借款	1,595,281	795,174	628,587	3,019,042	2,787,412
	1,667,604	800,028	629,775	3,097,407	2,864,997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80,584	—	—	80,584	80,584
其他應付款項	33,143	—	—	33,143	33,143
租賃負債	6,178	3,750	1,996	11,924	11,195
借款	1,283,046	706,689	532,108	2,521,843	2,281,558
	1,402,951	710,439	534,104	2,647,494	2,406,480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權益**」（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加債務淨額。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2,787,412	2,281,558
租賃負債	12,457	11,19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839)	(340,598)
淨債務	2,428,030	1,952,155
總權益	877,941	827,846
總資本	3,305,971	2,780,001
資本負債比率	73.44%	70.22%

4 關鍵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的過程中會使用到會計估計，該等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在使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其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期。

(a)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服務包括來自經銷汽車及向客戶提供融資的收入。對汽車銷售收益及融資租賃收入分配租賃收入需要會計估計。於租賃開始後，本集團計量汽車的公允價值及確認來自出售汽車的收益。本集團利用公開資料計量汽車售價金額。考慮相似產品的競爭對手及供應商報價等資料以估算銷售汽車的售價。

(b)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過往虧損率之假設作出。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估計，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有關所用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於附註3.1(b)表格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信息

執行董事被確定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其負責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核表現和分配資源。執行董事視本集團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據此審閱有關財務資料。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其他信息（包括分部信息），計量方式與本財務報表所採用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或評估營運分部績效，無須採用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的分列信息，因此未有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該等信息。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自中國的客戶。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資產亦位於中國。因此，本報告並無載入按地域劃分的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益逾10%。

年內收益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銷售汽車	906,496	894,454
融資租賃收入	309,860	298,462
經營租賃收入	218,600	173,379
其他汽車相關收入	16,249	18,336
汽車直接零售收入	411,262	79,453
	1,862,467	1,464,08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收益	1,434,956	1,366,295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益	427,511	97,789
	1,862,467	1,464,08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確認	413,973	81,772
隨時間確認	13,538	16,017
	427,511	97,789

5 收益及分部信息 (續)

有關與客戶之間合同的負債

於年末，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有關與客戶之間合同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內的合約負債 (附註27)	7,873	4,693

有關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年內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包括在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4,693	274

5.1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

(a) 融資租賃安排項下汽車銷售

本集團作為經銷商賺取銷售利潤的融資租賃安排項下銷售新車的收入於租賃開始時予以確認，乃按相關汽車的公允價值與本集團累計的租賃付款現值兩者之較低者釐定。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時取消確認相應的租賃資產 (附註17.1)。非租賃服務組成部分 (如有) 於「其他汽車相關收入」(如下文所述) 單獨入賬呈列。

銷售收入與銷售成本之間的差額即為銷售溢利或虧損。當本集團從先前違約租賃中租賃收回汽車時，本集團並不視其本身為經銷商。

本集團於磋商及安排融資租賃所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於確認相應銷售溢利之財政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5 收益及分部信息 (續)

5.1 收入確認會計政策 (續)

(b) 融資租賃收入

銷售汽車同時，本集團向個人客戶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附註5.1(a))。融資租賃收入(即融資租賃產生的利息收入)於租賃期內按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固定週期性回報率模式予以確認(附註17.1)。

(c) 汽車租賃

本集團向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汽車經營租賃服務。該等服務的收益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期內確認。

本集團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按租賃收入之相同基準按租期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或然付款於賺取時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收入。

(d) 其他汽車相關收入

本集團為汽車用戶營運汽車售後服務平台，以促成第三方供應商於汽車使用生命週期內向汽車用家提供售後使用解決方案。促成收入按已完成交易量之固定百分比向商業終端客戶收取，其中不涉及可變代價且不可退款。本集團於促成服務完成時確認收益。

其他服務(包括推廣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保險解決方案)的收益於滿足履約責任，及當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有可強制執行權時確認。

(e) 汽車直接零售收入

本集團向中國及境外個人及企業以一次性銷售的方式出售汽車。本集團於向客戶銷售時確認收益。

6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13,876	17,23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2,170
其他	910	644
	14,786	20,048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當地政府向於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的本集團實體提供的財務支援。該等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達致的條件或其他或然情況。

6.1 有關政府補助的會計政策

政府補助的遞延及列報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以遞延方式處理，並於有需要為將其配合成本擬定獲補償期間於損益賬內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計入非流動負債為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賬。

7 其他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5,685)	(5,218)
匯兌虧損	(1,673)	–
其他	(3,206)	(4,700)
	(10,564)	(9,9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830	2,097
— 非審計服務	50	50
存貨成本	1,105,082	785,660
汽車保費	68,566	55,602
僱員福利費用(附註9)	156,547	156,355
廣告開支	3,621	2,447
市場推廣	13,139	8,595
折舊開支(附註14)	142,505	132,700
攤銷開支(附註15)	10,363	11,071
運輸開支	13,792	5,304
租金開支	4,156	3,742
交通違章罰款及手續費	1,414	3,169
差旅開支	14,006	11,539
法律及專業開支	7,279	5,965
辦公開支	9,783	7,717
汽車開支	23,020	16,771
存貨撥備	16,575	13,287
維修及保養	15,683	15,631
其他稅項	10,606	9,196
其他開支	12,869	11,915
收益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行政費用以及研發開支總額	1,630,886	1,258,813

9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員工銷售佣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酬及獎金	95,796	93,046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及社保成本	18,881	16,788
銷售佣金	39,510	39,84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3,885	8,273
	158,072	157,953
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1,525)	(1,598)
	156,547	156,355

附註：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包括3名董事(2024年：3名董事)，彼等的薪酬反映在附註34所示的分析中。年內支付予其餘2名人士(2024年：2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酬	1,401	1,323
獎金	—	3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及社保成本	36	47
	1,437	1,405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2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成本，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資金成本(附註)	(162,649)	(150,698)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9,307)	(8,967)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704)	(722)
	(172,660)	(160,387)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80	343
借款保證金產生之推算利息收入	1,255	1,237
	1,735	1,580
財務成本，淨額	(170,925)	(158,807)

附註：資金成本指購買汽車用作租賃的財務成本

10.1 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

所有借款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利息開支(包括租賃的資金成本及一般營運的利息開支)確認為財務成本。

11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	20,586	12,437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7,938)	1,202
	12,648	13,639

11 所得稅費用 (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的理論稅額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453	53,368
按中國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4,613	13,342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不可扣稅費用	180	850
未確認稅損	2,394	1,57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使用不同稅率及優惠稅率之影響	(4,605)	(2,12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6	—
	12,648	13,63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19%（2024年：22%）。與上年相比，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出現變動乃主要由於若干實體的稅率較低所致。

1.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註冊成立為開曼群島公司法項下獲豁免有限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2. 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收益稅。此外，於英屬處女群島派付任何股息毋須繳納預扣稅。

3. 香港所得稅

由於年內並無產生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4.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本集團有關於中國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按應課稅利潤的25%稅率計算，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被認定為中小型企業的附屬公司可享有5%的優惠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盈利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45,855	39,97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6,875,000	1,546,875,000
對利潤的攤薄影響(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攤薄利潤(人民幣千元)	45,855	39,970
存在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	90,820,462	75,911,353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利潤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37,695,462	1,622,786,353
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2.96	2.58
—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2.80	2.46

(i)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計算每股盈利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4年12月5日拆細股份的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ii)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出的購股權具有攤薄效應，已計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

13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股息。

14 物業及設備

(a) 物業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1,107	4,638	10,862	634,062	29,277	739,946
累計折舊	(46,081)	(1,243)	(9,022)	(232,438)	(23,095)	(311,879)
賬面淨值	15,026	3,395	1,840	401,624	6,182	428,06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5,026	3,395	1,840	401,624	6,182	428,067
添置	3,950	–	775	317,559	1,028	323,312
折舊費用	(7,547)	(144)	(457)	(121,796)	(2,756)	(132,700)
轉撥至存貨	–	–	–	(79,957)	–	(79,957)
出售	(24)	–	(52)	(44,303)	(11)	(44,390)
年末賬面淨值	11,405	3,251	2,106	473,127	4,443	494,33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3,811	4,638	11,216	734,411	30,305	844,381
累計折舊	(52,406)	(1,387)	(9,110)	(261,284)	(25,862)	(350,049)
賬面淨值	11,405	3,251	2,106	473,127	4,443	494,3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及設備 (續)

(a) 物業及設備 (續)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405	3,251	2,106	473,127	4,443	494,332
添置	9,137	-	1,032	448,728	1,397	460,294
折舊費用	(7,320)	(145)	(540)	(132,392)	(2,108)	(142,505)
轉撥至存貨	-	-	-	(116,974)	-	(116,974)
出售	(179)	-	(33)	(53,630)	-	(53,842)
匯兌差額	(31)	-	-	(6)	-	(37)
年末賬面淨值	13,012	3,106	2,565	618,853	3,732	641,26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1,333	4,638	11,861	887,765	31,702	967,299
累計折舊	(18,321)	(1,532)	(9,296)	(268,912)	(27,970)	(326,031)
賬面淨值	13,012	3,106	2,565	618,853	3,732	641,268

於2025年12月31日，附帶經營租賃的汽車為人民幣617,030,000元（2024年：人民幣469,888,000元）。

折舊開支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成本	130,945	119,260
銷售及營銷費用	6,100	6,910
行政開支	5,460	6,530
	142,505	132,700

(i) 已抵押的非流動資產

有關本集團已抵押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請參閱附註28。

14 物業及設備 (續)

(b)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及商舖	12,872	11,061
員工宿舍	91	289
停車場	49	55
	13,012	11,405
租賃負債		
即期	6,674	5,720
非即期	5,783	5,475
	12,457	11,19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9,137,000元(2024年：人民幣3,950,000元)，即租賃辦公室及商舖、員工宿舍及停車位。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14)	7,320	7,547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附註8)	4,156	3,742
利息開支(附註10)	704	722
	12,180	12,0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及設備 (續)

(b) 租賃 (續)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續)

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確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及商舖	7,245	7,174
員工宿舍	44	133
停車場	31	240
	7,320	7,54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8,029,000元(2024年：人民幣16,770,000元)。

14.1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a) 折舊方法及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扣除其殘值)計算：

使用權資產	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較短者
樓宇	30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5年較短者
汽車	5至10年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多項物業，包括辦公室及商舖、員工宿舍及停車位。

本集團訂立的租賃通常租期為一至七年，無續期選擇權。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目的的抵押品。

14 物業及設備 (續)

14.1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續)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續)

租賃付款採用租約內含利率計算折讓。本集團的租約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使用承租人遞增借貸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遞增借貸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况下，以個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的本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就信貸風險調整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及
- 針對租賃進行特定調整；如租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若個別承租人可獲得可隨時觀察到的攤銷貸款利率（通過最近的融資或市場數據），且其付款情況與租賃相似，則本集團實體以該利率作為釐定遞增借貸利率的起點。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之間的較短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乃於損益中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者小於12個月的無購買選擇權的租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自行開發 應用程式 人民幣千元	開發中的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7,269	74,284	–	81,553
累計攤銷	(7,264)	(54,590)	–	(61,854)
賬面淨值	5	19,694	–	19,69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	19,694	–	19,699
添置	–	–	11,989	11,989
完成後轉撥	–	11,121	(11,121)	–
攤銷費用	(5)	(11,066)	–	(11,071)
年末賬面淨值	–	19,749	868	20,617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7,269	85,405	868	93,542
累計攤銷	(7,269)	(65,656)	–	(72,925)
賬面淨值	–	19,749	868	20,61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9,749	868	20,617
添置	–	–	11,174	11,174
完成後轉撥	–	11,785	(11,785)	–
攤銷費用	–	(10,363)	–	(10,363)
年末賬面淨值	–	21,171	257	21,428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7,269	97,190	257	104,716
累計攤銷	(7,269)	(76,019)	–	(83,288)
賬面淨值	–	21,171	257	21,428

15 無形資產 (續)

攤銷開支已於損益內扣除，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成本	-	52
銷售開支	6,870	7,578
行政開支	3,493	3,441
	10,363	11,071

開發中的無形資產通常於1年內竣工，並無計提任何攤銷。

15.1 有關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i) 攤銷方法及期限

本集團對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以下期間採用直線法進行攤銷：

電腦軟件	5年
自行開發的應用程式	3年

(ii) 電腦軟件

分開購入的電腦軟件按歷史成本列賬。購入的電腦軟件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列賬。其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iii) 自行開發的應用程式

與維護自行開發的應用程式相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設計及測試本集團所控制的可識別獨特軟件產品時直接應佔的開發成本在符合以下條件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產品在技術上可行，並可供使用；
- 完成產品並使用或出售產品在技術上可行；
- 能夠使用或出售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續)

15.1 有關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續)

(iii) 自行開發的應用程式 (續)

- 能夠論證產品如何產生可能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充分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產品；及
- 產品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費用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作應用程式產品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應用程式開發僱員成本及相關間接成本的適當部分。

不符合上文標準的研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之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於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1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不包括經營租賃應收款項)	61,314	4,487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1,171	108,048
受限制現金 (附註20(b))	3,9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0(a))	371,839	340,598
	528,224	453,13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附註17)	1,886,309	1,806,596
經營租賃應收款項	14,409	10,281
	2,428,942	2,270,010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借款 (附註28)	2,787,412	2,281,558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26)	42,693	80,584
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客戶預付款、合約負債、員工成本及應計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22,435	33,143
	2,852,540	2,395,285
租賃負債 (附註14(b))	12,457	11,195
	2,864,997	2,406,480

1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於年末，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2,374,603	2,278,400
— 未賺取融資收入	(470,086)	(455,17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1,904,517	1,823,221
減：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8,208)	(16,62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1,886,309	1,806,59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 1年內	1,035,788	999,065
— 1至2年	711,976	677,661
— 2至5年	626,839	601,674
	2,374,603	2,278,40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 1年內	796,680	767,998
— 1至2年	557,361	527,552
— 2至5年	550,476	527,671
	1,904,517	1,823,2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	1,792,720	1,718,732
已逾期		
最多1個月	76,448	70,064
1至3個月	19,411	20,974
3至6個月	9,181	7,578
6至12個月	3,743	3,310
12個月以上	3,014	2,56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淨額	1,904,517	1,823,221
減：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8,208)	(16,62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1,886,309	1,806,596

於2025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允價值相若(2024年：相同)。

本集團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625	14,299
收回已核銷應收融資款項	409	96
本年度計提	4,746	2,485
核銷	(3,572)	(255)
於年末	18,208	16,625

倘本集團已將大部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租賃被列為融資租賃。當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從汽車經銷商處賺取銷售溢利時，本集團將按照以市場利率計算的有關租賃資產的公允價值或租賃付款的現值的較低者確認由租賃資產產生的銷售收入(附註5.1(a))。

1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17.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會計政策

租賃資產獲終止確認及租賃應收款項現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計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款項總額與租賃應收款項現值的差額列為未賺取融資收入。

18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7,441	15,48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18)	(716)
	75,723	14,768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以下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0,175	14,768
美元	45,548	-
	75,723	14,768

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減值撥備) 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71,542	12,739
3至6個月	3,796	1,015
超過6個月	385	1,014
	75,723	14,7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16	1,074
本年度計提	1,206	(358)
核銷	(204)	—
於年末	1,718	716

18.1 貿易應收款項的會計政策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且信貸期一般為15至30天，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信貸條款按個別情況評核及審批。貿易應收款項初始確認為無條件代價的金額，除非含有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後續計量按照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19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按金	22,456	30,604
	22,456	30,604
流動資產：		
按金	26,594	33,872
應收採購回扣	6,689	6,743
其他應收款項	36,288	37,445
	69,571	78,06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56)	(616)
	68,715	77,444
金融資產總額	91,171	108,048
非金融資產		
流動資產：		
存貨預付款項	149,294	115,620
汽車保費預付款項	67,007	55,998
預付開支	24,422	18,814
其他可收回稅項	156,499	99,381
應收增值稅退稅	26,583	13,209
其他預付款項	1,328	1,084
	425,133	304,1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16,304	412,1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授權付款平台的現金 (附註(i))	6,763	7,403
銀行存款 (附註(ii))	365,076	333,195
	371,839	340,598

附註：

- (i) 於授權付款平台的現金乃以人民幣列值，存放於中國的主要授權付款平台。該等結餘為無擔保及不計息。
- (ii)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之浮動利率或於存款日訂定的固定利率賺取利息。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並存放於中國聲譽良好且信貸風險極低的銀行。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持有的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53,814,000元(2024年：人民幣332,578,000元)。該等銀行存款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本集團於授權付款平台的現金與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58,305	332,675
港元	355	6,902
美元	11,833	1,021
蘇姆	1,346	–
	371,839	340,598

20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提取使用或已抵押作為擔保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且不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內(附註30)。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3,900	—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以人民幣列值，主要包括為信用證件抵押的銀行存款。

21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汽車	258,785	176,758
汽車信息通信設備	3,650	2,501
存貨撥備	262,435 (7,480)	179,259 (7,122)
	254,955	172,137

汽車包括新車及收回汽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計入收入成本中開支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1,105,082,000元(2024年：人民幣785,660,000元)。

2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企業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變動如下：		
於1月1日	48,530	—
增資	—	48,530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虧損	(233)	—
於12月31日	48,297	48,530

2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企業投資(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233,000元。下文所列聯營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所在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註冊 成立所在國家	實際權益佔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福建喜盾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聯營公司	權益法	48,297	48,530

於2024年1月9日，本集團與福建泰鯤投資有限公司(「福建泰鯤」)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福建喜盾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福建喜盾」)53%的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530,000元。於2024年1月11日，本集團收到轉讓對價並完成股份轉讓。於該出售完成後，福建喜盾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而成為本集團持有47%股權的聯營公司。

於2024年1月15日，本集團與福建泰鯤共同向該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49,000,000元，其中本集團出資人民幣23,030,000元。本集團於該注資後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

於2024年10月29日，本集團與福建泰鯤簽訂增資協議，共同向該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50,000,000元，其中本集團出資人民幣24,500,000元(佔注資總額的49%)。

於同日(2024年10月29日)，本集團與福建泰鯤簽訂補充股份轉讓協議，收購該聯營公司額外2%的股權，對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本集團於2024年11月8日支付轉讓對價並完成股份轉讓，因此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總持股比例增加至49%。本集團有權享有與其持股比例相應的投票權及收益分享權。

2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面值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	4,000,000,000	40,000	36,512
股份拆細(附註a)	8,000,000,0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及 2025年12月31日	12,000,000,000	40,000	36,512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	515,625,000	5,156	4,657
股份拆細(附註a)	1,031,250,000	-	-
於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日及 2025年12月31日	1,546,875,000	5,156	4,657

附註a：於2024年12月5日，本公司將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三(3)股每股面值三分之一港仙之拆細股份。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40,000,000港元，分為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三分之一港仙之拆細股份，其中1,546,875,000股每股面值三分之一港仙之拆細股份將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之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485,185	(23,505)	(2,197)	43,146	6,051	-	262,156	770,836
年度利潤	-	-	-	-	-	-	39,970	39,970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1,606)	-	-	-	-	(1,60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	-	8,273	-	-	8,27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5,269	-	-	(5,269)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485,185	(23,505)	(3,803)	48,415	14,324	-	296,857	817,473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485,185	(23,505)	(3,803)	48,415	14,324	-	296,857	817,473
年度利潤	-	-	-	-	-	-	45,855	45,855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405	-	-	-	-	40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	-	3,885	-	-	3,88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6,346	-	-	(6,346)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485,185	(23,505)	(3,398)	54,761	18,209	-	336,366	867,618

附註：

- (a) 根據中國相關適用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算法撥出不少於除所得稅後溢利10%至儲備金。倘此儲備金累計總額達致中國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50%，則附屬公司將毋須作出任何進一步撥資。於獲得股東大會或同類權力機關的批准後，該儲備金僅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2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吸引及保留有突出表現的個人以為本集團股東帶來超額回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為38,671,875股普通股。

大部分購股權已劃分不同級別的歸屬期限，自授出日期起五個財政年度內歸屬，條件是僱員繼續留任服務並有表現規定。

購股權可於歸屬後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隨時行使，惟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所限。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2028年10月17日）後最多五年內可行使。每份購股權行使價為0.18港元。

以下載列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

	購股權數目 2025年	每份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行使價 2025年	購股權數目 2024年	每份購股權的 加權平均行使價 2024年
於1月1日	102,597,000	0.18港元	36,389,000	0.55港元
年內授出	—	—	—	—
股份拆細 (附註23(a))	—	—	72,778,000	0.18港元
年內沒收	(2,370,000)	0.18港元	(6,570,000)	0.18港元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00,227,000	0.18港元	102,597,000	0.18港元
於12月31日歸屬及可行使	60,136,200	0.18港元	41,038,800	0.18港元

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行使價	歸屬年份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10月18日	2028年 10月17日	0.18港元	自2023年12月31日起 各財政年度20%	100,227,000	102,597,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續)

基於本公司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2025年	2024年
每股公允價值(港元)	0.37	0.37
行使價(港元)	0.18	0.18
無風險利率	4.20%	4.20%
預計年期	五年	五年
預期波幅	45.00%	45.00%
股利率	0.00%	0.00%

年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	3,885	8,273

26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2,693	76,229
應付票據	-	4,355
	42,693	80,584

貿易應付款項與其公允價值概約，並以人民幣列值。就貿易採購採納的平均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3個月	37,125	77,936
3至6個月	837	471
逾6個月	4,731	2,177
	42,693	80,584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潛在客戶款項	8,970	8,548
合約負債(附註5)	7,873	4,693
員工成本與應計福利	26,548	26,443
其他應付稅項	10,448	7,807
承租人按金	17,121	26,597
存貨廢料銷售預收款項	2,904	5,307
其他	10,071	10,091
	83,935	89,486

28 借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155,276	110,993
無抵押銀行借款	6,120	5,004
有抵押其他借款	2,548,658	2,098,976
無抵押其他借款	77,358	66,585
	2,787,412	2,281,558
減：非流動部分	(1,323,024)	(1,129,638)
流動部分	1,464,388	1,151,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借款(續)

其他借款指向非銀行金融機構及個人貸款人借入的款項。

借款須按以下時間償還：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64,388	1,151,920
1至2年	724,240	632,234
2至5年	598,784	497,404
於年末	2,787,412	2,281,55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且賬面金額與彼等的公允價值相若(2024年：相同)。

於年末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2025年	2024年
有抵押銀行借款	4.64%	5.39%
無抵押銀行借款	4.37%	6.79%
有抵押其他借款	6.09%	7.45%
無抵押其他借款	4.69%	5.30%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2,703,934,000元(2024年：人民幣2,209,969,000元)以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彌償保證及本集團若干資產作抵押，有關的摘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504,419	376,789
借貸按金	39,702	57,489
存貨	93,112	103,02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	1,782,297	1,711,893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將於逾12個月後收回	1,068	(6,781)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1,869	1,780
	2,937	(5,001)

年內遞延所得稅賬的整體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001)	(3,799)
計入／(扣除自)損益	7,938	(1,202)
於年末	2,937	(5,00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不計及在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的情況下，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應收款項及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減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830	(18,845)	6,776	1,233	1,207	(3,799)
計入／(扣除自)損益	343	(2,008)	(490)	974	(21)	(1,202)
於2024年12月31日	6,173	(20,853)	6,286	2,207	1,186	(5,001)
於2025年1月1日	6,173	(20,853)	6,286	2,207	1,186	(5,001)
計入／(扣除自)損益	554	7,160	135	101	(12)	7,938
於2025年12月31日	6,727	(13,693)	6,421	2,308	1,174	2,9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遞延所得稅資產則就可抵扣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取得未來應課稅溢利以供稅項虧損抵銷，因此未就於2025年12月31日的稅項虧損人民幣35,919,000元(2024年：人民幣36,981,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3,544,000元(2024年：人民幣1,553,000元)。

該等稅項虧損的屆滿日期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917	6,313
兩至五年	11,851	29,872
無屆滿日期	15,151	796
	35,919	36,981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之已賺取未匯返利潤約人民幣23,863,000元(2024年：人民幣17,859,000元)之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作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概因本集團可控制該等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以及於可見之將來該等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撥回。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58,453	53,368
調整以下項目：		
信貸虧損撥備	6,192	3,226
存貨撥備	16,575	13,287
折舊(附註14)	142,505	132,70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10,363	11,071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附註7)	5,685	5,218
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	24
融資收入(附註10)	(1,735)	(1,580)
融資成本(附註10)	172,660	160,387
營運資金變動前營運現金流量	410,698	377,7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與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	(262,463)	(210,04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3,209)	(72,066)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3,900)	5,652
存貨增加	(224,952)	(122,132)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123,826)	(20,892)

(b) 出售物業及設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款項	48,157	39,172
提前終止場所租約	-	-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賬面淨值(附註14)	(53,842)	(44,390)
出售虧損	(5,685)	(5,2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購置物業及設備所用現金的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合共添置的物業及設備(附註14)	460,294	323,312
減：存貨轉撥至物業及設備	(242,533)	(186,641)
減：添置使用權資產(附註14)	(9,137)	(3,950)
年內購置物業及設備所用現金	208,624	132,721

(d) 現金流量資料－融資活動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281,558	1,865,655
非現金變動		
利息	171,956	159,665
借貸按金的折讓影響	454	(209)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69,972)	(158,49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添置	2,490,134	1,844,411
還款	(1,986,718)	(1,429,468)
年末	2,787,412	2,281,558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d) 現金流量資料－融資活動(續)

	租賃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1,195	14,896
非現金變動		
添置	9,137	3,950
利息	704	722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704)	(72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還款	(7,875)	(7,651)
年末	12,457	11,195

(e)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非現金交易(2024年：相同)。

31 或然負債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32 關聯方交易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年內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於一般業務過程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關聯方且於年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

關聯方	與本集團的關係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寧德三都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盛輝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福州市晉安區永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前稱「寧德市永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租賃付款(附註i)		
— 寧德三都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67	66
— 盛輝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753	814
— 福州市晉安區永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15	11
	835	891
物業管理費(附註ii)		
— 福州市晉安區永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121	121
使用權資產添置(附註iii)		
— 寧德三都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	180

附註：

- (i) 租賃付款根據本集團與關連方所訂協議收取。
- (ii) 管理費根據相關訂約方訂立的協議收取。
- (iii) 來自關聯方的使用權資產添置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32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貿易性質)		
— 寧德三都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50	110
租賃負債 (貿易性質) (附註)		
— 寧德三都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33	96

附註：租賃負債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的協議結算。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3,661	4,539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19	123
	3,780	4,662

附註：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執行董事薪酬，詳情載於附註33(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費用 — 一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偉	—	1,004	45	896	1,945
葉富偉	—	1,004	44	894	1,942
張景花	—	506	34	235	775
非執行董事					
劉偉	—	—	—	—	—
徐睿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	—	219	—	—	219
陳碩	—	149	—	—	149
吳飛	—	219	—	—	219
總計	—	3,101	123	2,025	5,249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酬金 (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費用 — 一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股份酬金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黃偉	-	1,005	46	507	1,558
葉富偉	-	1,005	43	505	1,553
張景花	-	506	30	133	669
非執行董事					
劉偉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偉	-	220	-	-	220
陳碩	-	137	-	-	137
吳飛	-	220	-	-	220
總計	-	3,093	119	1,145	4,35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執行董事尚未收取任何薪酬(2024年：無)。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無)，概無董事收到或將收到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辭退福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無)，概無董事收到或將收到任何辭退福利。

(d)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2024年：無)。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e) 有關以董事、其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2024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2024年：無)。

34 資本承擔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35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	於12月31日本集團 持有之實際權益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					
成天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間接持有：					
喜相逢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香港	5港元	100%	100%
喜相逢集團	中國	租賃服務，中國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喜汽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福建喜汽」)	中國	汽車買賣，中國	481,468,75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汽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汽致」)	中國	信息科技，中國	5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淘汽互聯科技有限公司 (「淘汽互聯」)	中國	信息科技，中國	2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喜滴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福建喜滴」)	中國	租賃服務，中國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喜途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喜途」)	中國	信息科技，中國	17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東莞喜滴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東莞喜滴」)	中國	經營租賃，中國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車逸行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車逸行」)	中國	信息科技，中國	1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福建車立方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福建車立方」)	中國	汽車銷售，中國	50,000,000元 人民幣	100%	100%
XXF taskent car service	烏茲別克斯坦	汽車銷售， 烏茲別克斯坦	390,000,000蘇姆	100%	不適用
XXF almaty car service LLC	哈薩克斯坦	汽車銷售， 哈薩克斯坦	37,500,000堅戈	100%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135,867	1,135,867
物業及設備	1,249	618
	1,137,116	1,136,48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72	700
收附屬公司款項	32,445	41,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	158
	33,213	42,759
總資產	1,170,329	1,179,244
權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657	4,657
其他儲備(a)	1,124,541	1,122,069
保留盈利	36,904	49,154
總權益	1,166,102	1,175,880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31	2,769
租賃負債	1,296	595
總負債	4,227	3,364
總權益及負債	1,170,329	1,179,244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a)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儲備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075,429	427	6,051	(230,171)	851,736
年度利潤	-	-	-	279,325	279,32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8,273	-	8,273
貨幣匯兌差額	-	31,889	-	-	31,889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75,429	32,316	14,324	49,154	1,171,223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1,075,429	32,316	14,324	49,154	1,171,223
年度利潤	-	-	-	(12,250)	(12,250)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附註25)	-	-	3,885	-	3,885
貨幣匯兌差額	-	(1,413)	-	-	(1,41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1,075,429	30,903	18,209	36,904	1,161,445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7.1 匯總之原則

(a) 匯總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匯總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匯總入賬。

(i) 業務匯總

本集團利用購買會計法將非共同控制之業務匯總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匯總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性權益數額，及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收購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在議價購買情況下，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股性權益及計量的之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會抵銷。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金額已經作出必要的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 匯總之原則(續)

(a) 匯總賬目(續)

(ii) 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 — 即與附屬公司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非控股性權益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iii)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該公允價值作為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後續入賬的初始賬面值。此外，之前就該主體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這可能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iv)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按權益列賬的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抵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

按權益列賬的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按權益列賬的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37.4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 匯總之原則(續)

(b)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出售附屬公司投資時，出售所得款項與投資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確認。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利入賬。

如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在收取投資股利後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37.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集團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37.3 外幣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主體的歷史財務資料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確認。

與借款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成本，淨額」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虧損」中列報。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3 外幣(續)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海外營運(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表及綜合收益表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時，換算海外實體的任何淨投資及借款和指定作該等投資套期的其他金融工具所產生的匯兌調整列入其他全面收入。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淨投資部分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異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購買境外營運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營運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37.4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或不可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於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其可能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測試。其他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很大程度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5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非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其盈虧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已作出不撤回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股本投資記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取消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經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在轉讓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c)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於損益支銷。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5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他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倘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資產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產生純為本金和利息付款的現金流量。

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盈虧於其他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倘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以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致目的之業務模式而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5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續)

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確認於損益的減值確認盈虧、利息收入及匯兌盈虧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盈虧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損益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外，所有金融資產均獲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投資終止確認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來自有關投資的股息會於本集團之收款權利獲確立時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乃於損益確認(如適用)。

(d)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核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准許的簡化方法，需要將預期全期虧損於初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虧損率乃根據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有效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在每個報告日期，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值的變化。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5 金融資產(續)

(d) 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並取決於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加劇。倘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加劇，則減值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37.6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37.7 存貨

存貨主要為融資租賃汽車及車載遠程通信設備。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汽車成本包括汽車的採購價、牌照費用、稅項及安裝車載遠程通信設備之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工的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3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手頭現金及原到期時間不超過三個月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37.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自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賬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7.11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37.12 當期及遞延稅項

本期間的稅務費用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量稅務機關是否很有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取決於何種方法更能預測不確定性的結果)計量其稅項結餘。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2 當期及遞延稅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示的賬面值之間的臨時性差額全數撥備。然而，如初始確認商譽產生遞延稅項負債，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匯總)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及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稅法)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性差額及虧損時方會確認。

倘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3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參與一項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為本集團須據此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作出定額供款的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向當地政府部門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供款。對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損益。倘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當前或先前期間有關僱員服務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支付額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傭成本。倘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未來付款，則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

(b) 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僱員有權參與各類政府監管的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方案。本集團根據僱員工資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負債，限於各期間應付供款。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開支。

(c) 僱員假期權益

僱員的年假權益在假期累計至僱員時確認。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估計負債，就截至結算日止作出準備。僱員的病假和產假權益在休假前不作確認。

(d) 獎金計劃

預期獎金成本在本集團現時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支付獎金，且該責任能夠可靠估計時確認為負債。利潤分享及獎金計劃的負債預期於1年內結算，按結算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

37.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誠如附註25所披露，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據此，本集團接受來自其僱員的服務，並以本公司權益工具進行交換。

37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7.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僱員為獲授予權益工具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獲授權益工具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以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實體僱員)的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達成所有規定歸屬條件的期間)確認。於各期間結束時，實體會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改其預期可予歸屬的估計購股權的數目。修改原有估計(如有)的影響則於損益確認，並對權益作相應調整。

37.15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以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當本集團預期由另一方退回撥備時，退款僅於其為幾乎肯定時確認為獨立資產。本集團不會就未來營業虧損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管理層最佳估算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財務成本開支。

37.16 賣家返利

與數量相關的賣家返利，參照各相關供應商合約計算到報告日止所應獲得的預期返利按權責發生法計算，從銷售成本扣除。已購買但於報告日止仍持有的商品的返利從該等商品的賬面值扣除，以令該等存貨的成本在扣除適當的返利後入賬。

37.17 股息

已宣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8日舉行之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73)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
「福建富元」	指	福建自貿試驗區平潭片區富元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黃偉先生以執行事務合夥人及普通合夥人身份控制
「福建泰鯤」	指	福建泰鯤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福建泰康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福建喜盾」	指	福建喜盾汽車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分別由喜相逢集團及福建泰鯤持有49%及51%股權
「福州智通」	指	福州智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黃偉先生控制
「全球發售」	指	定義見招股章程

「明珠資本」	指	明珠資本資源有限公司，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其中一名主要股東，由黃偉先生全資擁有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或倘文義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則指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時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曾從事及後來由其承接的業務
「Happy Gain」	指	Happy Gain Business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黃偉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作出審慎周詳的查詢後盡悉，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的個人或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11月9日，即股份上市及股份首次獲准在聯交所主板開始交易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營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其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釋義

「非執行董事」	指	非執行董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9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Precious Luck」	指	Precious Luck Developments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3年10月30日刊發之招股章程
「盛輝」	指	盛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劉偉先生擁有4.48%以及劉偉先生的父親劉用輝先生擁有95.52%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一年期間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渤毓」	指	上海渤毓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
「上海渤鈺」	指	上海渤鈺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
「上海渤鋈」	指	上海渤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並由黃偉先生間接控制
「上海煊特」	指	上海煊特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由邱暉女士及林大春先生分別控制約47.18%及32.27%權益

